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傑
出
貢
獻

考試院院長許水德

題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標誌設計理念

係以「雙手捧圓心」圖形之理念設計，闡明公務人員與民眾的關係，強調公務人員廣納民眾建言，掌握民眾需求與意願，並永遠以民眾福祉為依歸。

總統賀電

考試院許院長水德暨全體與會人士公鑒：欣悉貴院訂於本（九十）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特電申賀。面對二十一世紀全球化之趨勢，為提升政府效能，強化國家競爭力，當前政府正積極推動政府改造工程，而公務員觀念、思維與態度的改造，以及價值體系的重塑，攸關政府改造之成敗至鉅。諸位得獎人都是政府各部門的菁英與楷模，兼具專業素養與服務熱忱，必能深刻體認本身職責的重要性，至盼再接再厲，在工作崗位上發揮影響力，帶動工作夥伴共同為建立一個受民眾信賴的活力政府而努力。謹祝大會圓滿成功，諸君健康愉快。



陳總統水扁

陳水扁

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許院長水漣

許院長致詞

張院長、王院長、翁院長、錢院長、各位得獎的傑出公務人員、各位貴賓、各位與會同仁：大家好！

今天本人代表考試院主持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感到非常榮幸。首先要向各位得獎人致上最高的敬意與誠摯的賀忱。公務人員能被推薦來參加本獎項的選拔，均是已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中的佼佼者，而能再獲頒給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殊榮，更誠屬難能可貴中的可貴。本人同時也非常感謝行政院張院長、立法院王院長、司法院翁院長、監察院錢院長能在百忙當中，蒞臨頒獎，並給予得獎人嘉勉有加，使表揚大會倍增光彩，獲頒人員益感榮耀。

考試院為積極激勵全國公務人員，自八十八年起，已陸續舉辦兩次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選拔及表揚，除對公務人員工作士氣的激勵，深具成效外，也獲致各界的讚揚與肯定。今年係第三次舉辦，所有參加選拔者，均是各主辦機關從歷年獲選的模範公務人員中遴薦模範中的模範，經過本院評審委員會非常嚴謹、公正、周延的考量，選出十位最具傑出貢獻的得獎人。其他參加選拔人員雖未能獲選，難免有遺珠之憾，但也都是菁英中的菁英，品德操守及犧牲奉獻的精神，都可作為全國公務人員的榜樣，在此也要對他們表示敬意。

我們都知道公務人員的發展潛能，是無限寬廣豐富的。行為科學家傑姆士（William James）就認為，一般人只發揮他潛在能力的十分之一。因此，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每年選出十位得獎人，就像是十粒種子，假以時日，其卓越的貢獻，將成為公務人員學習的模範與標竿，並且發芽成長廣布，屆時蔚為風氣，風行草偃，定能形成一股致力建設國家與為民造福的無窮力量。

公務人員是社會的中堅，也是國家政策研訂與執行的動力，關係政治清明、經濟發展、社會安定與人民福祉至鉅。也因為公務人員素質的良窳，係國家發展成敗的重要關鍵，只有優質的公務人員群體，才能創造國家未來的競爭優勢；才能成就高效能、負責任、有應變力的政府，才能在急速變遷與激烈競爭的國際環境中，奠定國家永續發展與精進卓越的基礎。因此，公務人員的潛能激發與士氣提升，向為本院施政的重要課題，也是今後本院健全文官制度的主軸。在此，本人也要呼籲所有公務人員，我們應齊心為建構第一流的政府而努力，為提供民眾第一流品質的服務而打拼，我們也應全力配合政府再造，為締造一個能讓民眾享有安和樂利的美好明天而戮力向前。

今天各位得獎人獲此殊榮，是公職生涯中的重大成就，希望各位回到工作崗位後，能夠傳遞經驗，發揮影響力，共同建立以績效導向，落實服務人民為核心價值的現代化政府而努力。

最後，再次恭賀各位得獎人，也恭賀各位得獎人的親友、長官共享這份榮耀，以及張院長、王院長、翁院長、錢院長等多位貴賓的蒞臨，並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評審委員代表簡校長茂發致詞

考試院許院長、行政院張院長、立法院王院長、司法院翁院長、監察院錢院長、吳部長、各位得獎人、各位貴賓、媒體界的各位朋友：大家好！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選拔，經過評審委員會全體評審委員嚴謹、公正、周延的審議後，決定了十位最卓越的得獎人，本人在此以無比喜悅的心情，代表全體評審委員向十位得獎人道聲恭喜。今年各主辦機關從歷年獲選的模範公務人員中，遴薦了七十九人參加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選拔，每位都是模範中的模範，由於名額的限制關係，在此也要對未能獲選者的傑出事蹟表示敬意和肯定。

為彰顯及表揚公務人員在工作崗位上的優異傑出事蹟，考試院自八十八年起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選拔及表揚，本年是第三次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歷經兩次評審會議的嚴謹評審，第一次會議先確定初審、複審及決審三階段的評審方式，其中初審採分組審查，以每二位委員為一組，共分成五組，就各主辦機關遴薦的七十九人中，推薦二十七人進入複審，並由銓敘部承辦單位查明初審推薦的二十七人，是否有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第八條規定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的情形。如經查明確有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的情事者，則取消其參與決審資格。經詳查結果，初審推薦的二十七人在最近三年內，均無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平時考核受記過以上的處分及考績曾列丙等以下。於是銓敘部將二十七人的具體事蹟簡介表、初審推薦表及歷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初審推薦情形統計表，分送全體評審委員進行複審。

第二次會議再就二十七人進行決審，由於傑出貢獻獎的選拔，依規定每年不得超過十人，因此，由全體評審委員就進入複審的人選進行投票，以得票超過全體評審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也就是六票以上的前十位為得獎人。本年十位得獎人，以性別區分，男性八人，女性二人；以機關區分，中央及地方機關各五人；以官等區分，簡任三人，薦任六人，委任一人；以職務區分，主管九人，非主管一人；以工作性質區分，涵括司法、技藝、交通、社政、文化、農業、戶政、機械、消防等不同領域。

各位得獎人都是在不同工作領域上有卓越的表現而獲此殊榮，這是公務人員生涯中的最大肯定，對各位得獎人不僅是難得的榮耀，更承負了一份責任與期許，希望各位得獎人在各自崗位上繼續創新發展，並充分發揮影響力，帶動全體公務人員奮發向上，繼續為國家利益與人民福祉貢獻力量。

最後，再次恭喜各位得獎人，並祝大家健康快樂、萬事如意。謝謝！



簡校長茂發





吳部長容明

承辦單位 銓敘部 吳部長 對得獎人的期勉

- 一、公務人員潛能的激發，是國家發展成敗的關鍵，更是提昇國家競爭力的重要因素。公務人員也是執行國家政策、推展各項建設的主要動力，攸關政府施政的效能至鉅，希望透過對傑出公務人員的公開表揚，樹立工作楷模與彼此激勵的作用。
- 二、傑出貢獻獎得獎人能夠獲此殊榮，都是在各自工作崗位上，付出相當多的心力，不斷研究創新和努力，才有今天的重大成就，並獲得肯定與表揚，足堪為全國公務人員的工作楷模與學習標竿；也讓全體公務人員瞭解：肯付出心血、能不斷努力，必有豐碩的收穫。
- 三、在工作崗位上能主動積極，有所創新突破，能有卓越成效與重大貢獻，是評鑑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的重要指標，各位的得獎不僅是獲得公務人員最高的殊榮，更是肩負莊嚴的責任；期盼各位能深切體認本身所扮演的角色與所負重任，效法種子的精神，發揮智慧與才能，並提昇潛移默化的作用，共同以前瞻的眼光，展現積極的作為，迎接二十一世紀新時代的挑戰。



目錄

1. …… 考試院許院長題詞
2. …… 標誌設計理念說明
3. …… 總統賀電
4. …… 許院長致詞
5. …… 評審委員代表簡校長茂發致詞
6. …… 承辦單位 銓敘部
吳部長 對得獎人的期勉
7. …… 目錄

得獎人介紹

- 8-11. …… 林吉輝
- 12-15. …… 林勝伴
- 16-19. …… 錢伯冠
- 20-23. …… 周麗華
- 24-27. …… 呂坤樹
- 28-31. …… 陳鑫益
- 32-35. …… 夏錦春
- 36-39. …… 張秋菊
- 40-43. …… 蘇玉本
- 44-47. …… 洪隆發
- 48-51. …… 評審委員會委員介紹
- 52-55. ……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
表揚活動紀實
- 56-58. …… 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
59. ……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
表揚作業要點





林吉輝



當選九十年模範公務人員，接受司法院翁院長頒獎

謙和君子，司法界便民服務的推手

司法院科長林吉輝先生，民國四十八年出生於台北縣，曾就讀中和國小、中和國中、台灣師範大學附屬中學，中興大學法律系法學組畢業後，入伍服軍法預官役。役畢經乙等軍法官特考及格，七十九年一月與妻共赴美國伊利諾州求學，獲得碩士學位後在美定居工作並繼續深造。八十二年六月間經由青輔會推薦到司法院任職，負責國際司法學術交流、外國法制、判例、著作的編譯等工作。八十五年間調派至副秘書長辦公室辦理秘書業務，八十六年調派為司法行政廳科長，除繼續負責國際司法事務外，並負責各法院訴訟輔導業務、法治教育的宣導及司法便民服務等工作，更奉命繼續兼理副秘書長辦公室秘書業務迄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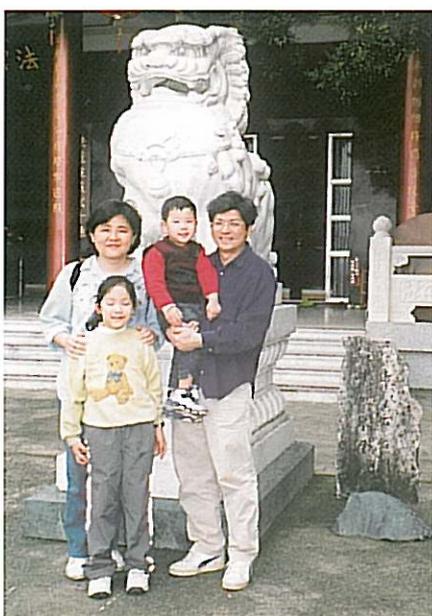
林科長長期的兼理兩個部門工作，固然辛勞，卻有機會學習

得更多，更嫻熟司法院整體的業務，也因此處理司法行政業務時能有整體的司法概念。他相當感謝白前廳長文滄（現任最高法院法官）給他到司法院任職的機會及負責籌組中華民國法官協會的工作，讓他從工作中獲得自信；更感謝黃前副秘書長武次（現任監察委員）將他從司法行政廳調兼副秘書長辦公室秘書業務，得以一窺全院業務的面貌，並學習到處事應有的嚴謹態度及公正無私的風範；而葉前副秘書長百修（現任台北高等行政法院院長）的親和及敦厚的待人之道，更讓他成長。最要感謝的是現任尤副秘書長三謀，在其擔任司法行政廳廳長期間，甘冒風險將當時僅有第七職等經歷的他，調升擔任第九職等的科長。尤副秘書長不僅讓他從工作中獲得自信，在為人處事及對人生的態度



上，更是影響深遠，不僅啟發他的智慧，讓他的人生更為圓融。尤副秘書長曾告訴林科長，人生短暫並甚為無常，不要問你曾擔任甚麼職位，要問你曾經做了甚麼，做了甚麼值得留給後世子孫的；對待屬下，不僅要作之君，還要作之師，每個人都有其長處，要多給屬下鼓勵，要多給屬下發揮的空間。至今，這些話仍長存心中，不斷的提醒自己。

林科長表示，此次蒙司法院推薦參與選拔，並是司法院首度獲選，與其說是因個人工作成果受評審委員肯定，不如說是司法院翁院長「司法為民」的理念深獲肯定來得貼切。這個獎應歸屬司法院，而他只是代表接受肯定，個人實無任何特殊之處，全屬職務範圍內的工作，只是竭力求成長官所交辦的工作而已，所有的成果應歸屬於長官司法改革理念的正確、規劃領導得宜，及全體司法同仁共同努力所得成果。



全家遊苗栗法雲寺



與妻參加女兒家長會



為司法替代役第一期學員授課後合影留念

由於政府是最大的公共服務業，也是一個為人民服務的公共組織，在人類邁入二十一世紀之際，世界各主要國家無不積極推動政府再造工程，以迎接新世紀的來臨。我國行政部門為順應世界潮流，也致力推動政府再造，希望引進企業管理的精神，建立一個精簡、彈性、不斷創新，並且具有應變能力的企業型政府，以加強政府行政效能，為民眾謀求更大的福祉。

長期以來，司法審判機關雖亦致力於各項司法業務的革新，以達成貫徹法治，保護人民權益的司法任務。然而卻一直趕不上時代的需要，不能滿足人民的需求，以致無法提昇人民對司法的滿意度，無法獲得人民的認同。

主要原因，乃因過去司法多非以人民為立場及訴訟當事人的權益為取向，人民感受不到司法的進步。尤其以法院收狀、收退費、訴訟輔導、公證、提存、登記、閱卷等，與民眾關係最密切的司法行政業務及與民眾接觸最頻繁的單位，常分散各處，民眾經常須奔走數個單位或窗口，甚或等候許久，猶未能辦畢，不僅司法行政效率不彰，浪費當事人洽公的時間，人民對法院也普遍存在著高高在上，森冷衙門的不良印象。

為使司法審判機關呈現嶄新的面貌，調整民眾對司法機關的刻板印象，讓人民感受到司法改革的成效，司法院翁院長於八十八年二月就職致詞時，即特別強

調司法為民的理念，將司法改革的取向，改以人民為主，並為落實便民的司法政策，實現司法為民的理念，提供人民快速、便捷、現代化的服務品質，期與人民建立信賴的關係，乃決定致力推動便民、禮民的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的設置，希望法院也能如同台北市政府的戶政及地政業務的革新，為民眾打開一扇親切便民的窗口，提供更迅速便捷的服務。翁院長乃指示司法行政廳規劃定於八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前，全面實施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及電腦化的便民服務措施。

司法行政廳為落實上項指示，乃進行規劃，提示明亮、溫馨、開放空間、降低櫃檯高度及

簡化司法行政業務作業流程等幾項基本原則，請台灣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就直接與民眾接觸頻繁的單位集中於一開放場所，規劃設置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推動初期，對各法院原即嫌狹窄的辦公室空間、人力、物力及同仁為民服務觀念的徹底改變等，均造成相當大的衝擊，然而在尤前廳長三謀親赴全國各法院實地勘察，給予各法院具體空間再造意見及以誠懇的態度宣導便民服務的理念，終能獲得法院同仁的認同，並克服法院空間不足的困境，圓滿達成任務。

根據司法院統計處就民眾對台灣地區一、二審法院行政服務品質滿意度問卷調查統計結果得知，在法院各類行政服務人員的服務中，民眾對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人員的服務滿意度高達八

成以上，為法院各類服務人員之冠。可見在司法院推動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設置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的便民服務措施，確實提昇各法院行政服務的品質及效率，呈現司法審判機關嶄新的面貌，也獲得至法院洽公民眾高度的肯定，調整民眾對司法審判機關的刻板印象，讓民眾感受到司法改革的初步成果。這是對全體司法同仁戮力提供便民服務的一大鼓舞，他們不因此自滿，更須不斷地給予各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的同仁，在職進修的機會，除要繼續加強法律專業知識的進修外，更要徹底扭轉同仁過去在衙門當官的錯誤觀念，代以為民服務的新觀念。如此，才能在既有的嶄新的硬體設備與親切服務人員的軟體相輔相成，繼續為人民創造更新、更好的服務品質。各法院單一窗口以外的單位，也應從便民服務措施所獲得成果，汲取經驗，發揮便民服務的精神，提昇法院其他各單位的服務品質，藉以破除過去法院予人森冷衙門、高高在上的不良印象，提昇民眾對司法審判機關的信賴感。

推動法院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便民服務措施，是司法審判機關行政人力及行政服務再造，



辦公室留影

也是司法行政革新重要的一個環節。在推動過程中，各法院必須在狹小的院舍調整出開放的場所，並重新規劃調整原有的司法行政作業流程，人力配置和權責劃分，所可能遭遇的困難在所難免。因此，各法院的努力實在令人敬佩。尤其要感謝各法院首長的重視與全體司法同仁的配合，才能有今天小小的成果。今後司法院除要請各法院繼續推動這個跨世紀的司法行政服務再造工程外，也將持續檢討改進實施的利弊得失，以有效提昇民眾對司法提供便民服務的滿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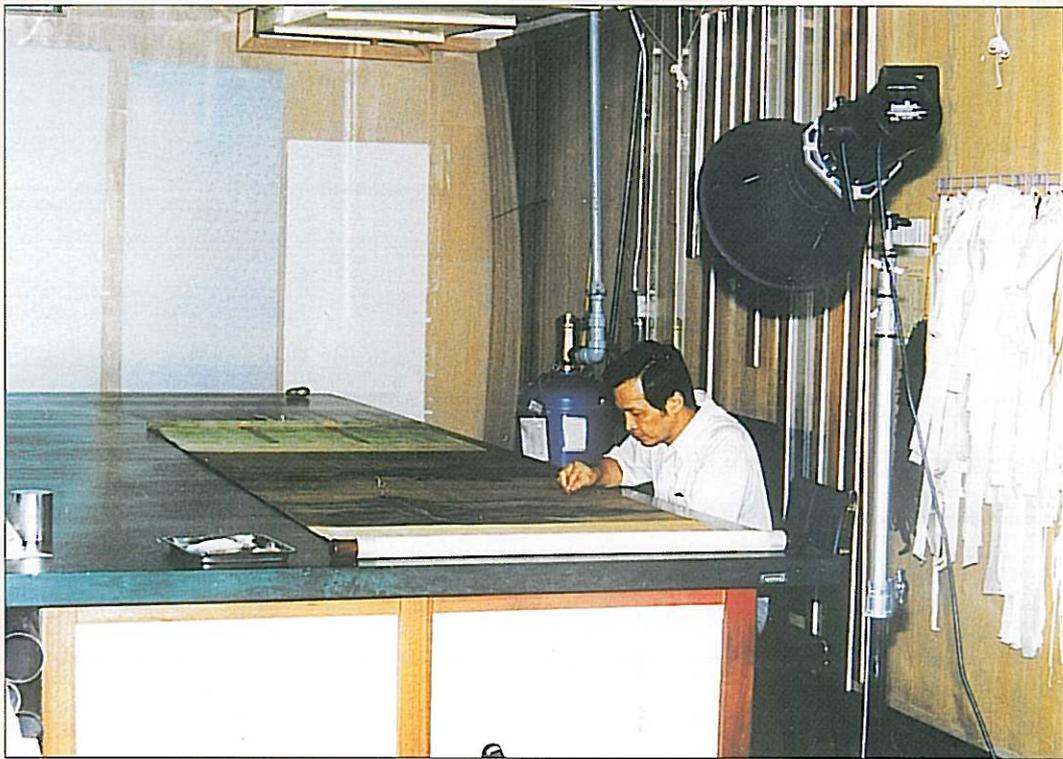
司法審判機關的便民服務工作，是一項長期的、持續性的工作，必須要有高度的服務熱忱及正確的司法為民的理念才能持續下去。林科長將與全體司法同仁時時體認民眾的需求，契合社會脈動，信守司法為民的理念，繼續努力提昇司法在人民心中的形象。



與司法院司法行政廳廳長及高院許庭長赴日考察時留影



林勝伴



在故宮修復室修補書畫情形

由學徒到名師，國寶書畫風華再現

國立故宮博物院技士林勝伴先生，民國三十五年出生於台中縣霧峰鄉吉峰村的小村莊，居民多以務農為生。父親是佃農，台灣光復不久，百業蕭條，謀生不易，家境十分清苦，母親在家照顧年幼子女。林技士在家排行老四，上有兄長及兩位姐姐，下有兩位弟弟，一家八口全賴父親維持生計。小學就讀霧峰國小，初中考上南投縣立草屯中學，因生活困苦，中途輟學幫忙農事，或做小工貼補家用。

五十四年十二月，由父執輩友人介紹進入故宮擔任臨時工友，半年後，有機會進入裱畫室跟隨邱景任老師習藝。五十五年二月，奉召入伍服役，空閒時充實自己，勤練書法，閱讀古典文學小說。分發部隊後有幸派到隊部擔任文書收發工作，期間曾到工兵學校建築工程士官班接受訓練，以名列前茅的成績畢業。回

隊部後改任行政補給業務，任內業務檢查曾獲全署第二名。退伍後與廖釵女士結婚，育有三女一男，均已長大成年，內人現在私立衛理女中就職，擔任技工工作，至今已十餘年，一家生活圓滿和樂。

林技士跟隨邱老師學習裝裱技術，從最基本的製作調理漿糊、練習各種刷子的刷法，裁刀、鉋刀等各種工具的使用法、裱紙的托法……等等。一點一滴學習，進而練習各新畫的裝裱。裝裱有「新裱」、「揭裱」兩種，所謂「新裱」就是書畫作品完成後，做第一次的裱裝。「揭裱」就是書畫曾經裱過，經過一段時間後，發現老舊破損，不堪張掛，重新解體做第二次以上的裝裱。揭裱工作會隨著作品的年代愈長，保存狀況不佳，其困難度就會隨著增加，其中又以熟絹畫作為最。故宮書畫收藏種類很



多，年代自宋朝至民國。質地有生絹、熟絹、生紙、熟紙，每種材質、每個年代、每種裝裱形式，其處理方法均有所差異。如冊頁就有推蓬裝、蝴蝶裝、經折裝，手卷有撞邊、包邊、轉邊，立軸有對聯、通景屏，掛軸有一色裝、二色裝、三色裝……，裱式繁多。修復工作以「揭裱」最為艱難。書畫裝裱為傳統工藝，林技士在學藝期間，並無正規教育課程，經邱老師指導，歷經十年終有小成。對於一幅書畫，從破損狀況的檢視、瞭解，修復計畫的擬定，以致於解體、清洗、畫面的固定、背紙的揭淨、補料的選擇、命紙的配染、破洞的修補、全色、覆裱、軸桿的裝配……等等，不得有絲毫的錯失，工作心情一向秉持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般的戰戰兢兢。

八十一年元月，林技士奉派赴日研究觀摩三個月，地區遍及各大知名修復室；同年六月應邀參加美國密西根大學博物館主辦



民國八十二年次女結婚全家合影



民國八十一年四月結束日本研究參訪三個月行程，結束前接受平田九清堂同仁送別宴

「國際亞洲書畫修復」會議；八十四年應邀參加日本國寶修理師裝潢聯盟主辦「國際日本美術品保存和裝潢技術」會議。在多次出國中，有機會和各國知名的修復師同聚一堂，相互探討、交換心得，建立修復材料取得的管道，對個人在裝裱修復生涯中有莫大的助益。

故宮最常須修補的以畫軸的深折痕為大宗，深折痕攸關書畫的保存和欣賞的美感，自古以來的修復方式，是用宣紙加托一層紙撐平，乾燥後裁成約一分半寬的細長條，用糊粘貼折處中間，來撐平深折處。林技士認為此種修補方式並非良方，因折條有厚度，貼補深折處的上下方會產生高低落差，舒卷時會壓迫補處上下，時間一久容易產生新折痕，造成新傷，有磨傷畫面之虞。他以一種較為兩全其美的方法，把

紙纖維較長且厚實的細川紙，用木尺壓住，用水刷角沾水潤濕，再用竹箭立一道線，向外撕開，產生長毛邊，隔兩分再用同一方法撕成細長條，用糊粘貼於深折處中間，壓乾後，用石頭研光。修補後，補處上下平坦，無落差，效果良好。古書畫揭裱過程，洗、揭、補、全，各個階段都非常重要，攸關畫作的修復成敗。古法盛行以熱水洗燙黃汁，現今坊間有用漂白水沖洗、污染處以高錳酸鉀和草酸綜合洗滌。古書記載「黃」、「紅」、「綠」、「黑」霉，把畫心攤在陽光下曬上半天，再以熱水淋洗。以保存修復的角度來衡量，酥脆的畫絹，如何經得起日光曬、熱水燙、化學藥水沖洗，其利弊得失值得深思。較安全的方法，先準備約二十張左右比畫心稍大的厚吸水紙，把畫心平放在吸水紙

上，畫心上面鋪上一層滲水性良好的薄茶葉紙保護畫面。用噴壺裝滿「純水」（醫療用水，無重金屬、氯離子），持續性地噴灑在上面，約一小時左右，髒水順勢流到吸水紙上，直到畫心乾淨為止。如此不但能達到清洗目的，且毫無副作用。

「揭」是相當重要的一環，宋、元時期的絹本畫，其質地酥脆不堪，如無良好的保護措施，貿然進行揭裱紙是非常危險的。古法在揭裱紙之前，有用薄絹載住畫面或用水油紙穩住畫心，這在大幅畫或遇上難揭的畫作上，當天不能揭畢的情況下，是非常危險的。較安全的作法：先用海藻類作成的布糊，煮成糊狀的黏稠液，過濾後刷在光滑的茶葉袋紙上，裱在畫面上，裱兩層固定住畫心，使它不會移動，俟陰乾後，畫背刷水潤濕，再進行逐層揭淨。「補」有紙本和絹本不同補法，紙本的補法較易，只要把破洞口磨薄，再取相近紙質，在透明厚壓克力板上（板下打光），依洞口大小重疊半分，用糊填補後，把補紙重疊處磨薄，即告完成。絹本的補法較複雜，現今補絹取得不易，把新絹經過核射線老化處理後，再使用較佳。

補「絹本」畫首先把畫面朝

下打水潤濕後，四周用糊固定在壓克力板上（原畫面已用茶葉袋紙固定），待乾後覓與畫心厚薄、經緯絲相近的老化絹，在壓克力板下打光。對準經緯絲，依破洞大小形狀稍大，用布糊粘上，俟乾後再把洞口多餘的絹絲剔除。「染」命紙的染配，以畫心的底色來調配。調配完成後試染小樣，直到相近再開染。以排筆蘸滿顏料水逐張排染整數二張或四張，把它懸夾在衣架上，每隔三、四分鐘上下對調數次（能使顏料水分布均勻，染後才不會深淺不一），然後再一張一張分開，攤在板上陰乾。經過洗、揭、補後，再把染配的命紙托上。先前固定在畫面的茶葉袋紙，刷水潤濕後，便可輕易去除。最重要的過程大致已完成，打水上板撐平待乾後，即可進行「全色」。故宮的修復原則為保存原貌，只進行補底，不補筆。全



民國81年3月參訪京都博物館內修復室和京都博物館執行長及宇佐美松鶴堂社長合影

色先全小洞，視色澤是否相近再全大洞。修復的工程尚須經打折條、覆褙、研光、裝上下軸桿…等，始竟全功。

從學徒開始，林技士歷經三十年的漫長歲月，不斷地學習、充實、歷練、改進，仍謙虛的表示，不敢言有所成就，但在工作上尚能稱職，不負上級交辦的任務。書畫修復工作繁重，人員不足，平時除展前的修補工作外，還積極作揭裱工作。三十年來修裱故宮書畫的數量難以估計，近

三年來修復的十幅名畫有：一、五代南唐董源龍宿郊民圖。二、唐明皇幸蜀圖。三、宋范寬臨流獨生圖。四、宋徽宗蠟梅山禽。五、宋馬遠乘龍圖。六、宋劉松年畫羅漢。七、宋趙伯駒漢宮圖。八、宋人華燈待宴圖。九、元高克恭雲橫秀嶺圖。十、五淵松亭會友圖。目睹修復完成作品，內心感到無比的欣慰。

「合抱之木生於毫木，九層之臺起於累土，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學藝亦是如此，從一無所知，一點一滴，經歷漫長的歲月，才有所成就。近年來國內有多所藝術大學開設相關課程，顯見學術界已開始重視此項人才的培育，但這終究是基本的認識。古書畫修復工作者，須具有長期的實務經驗累積，才能勝任。期盼政府能擬定完善的培訓計畫，並付諸實行，使即將面臨凋零的書畫修復工作人才得以延續。



日本半田九清堂社長夫婦於民國89年10月來故宮參訪和書畫處處長王耀庭先生一同合影



錢伯冠



90.8.20公路工會理事長暨工會理事至谷關工務段慰問桃芝風災搶修工作人員。

挑戰艱難，用生命搶修深山公路的英雄

交通部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幫工程司兼埔里工務段段長錢伯冠先生，民國四十三年出生於南投縣鹿谷鄉，偏遠的山區生活，養成他不服輸且勇於向大自然挑戰的個性。六十五年通過公路特考後，隨即被派往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的梨山工務段服務，展開一生與山分不開的公務生涯。

在梨山工務段的時候，每年都幾乎會有颱風豪雨的侵襲，造成山區道路嚴重受損，有時好不容易才搶通的道路，立即又因豪雨造成的坍方而阻斷，工程人員不但要忍受搶修時效太慢的指責，還得冒著被落石擊中或活埋的危險去完成搶通道路的責任與任務，工作的辛勞與艱困，外界實難以想像。

七十二年六三水災造成全省災情慘重，尤其中部縣市的公路與橋樑更是柔腸寸斷，當時而立

之年的錢段長仍是公路局監工員，為了查報台八線谷關至梨山路段的災情，與同事一大早冒著風雨外出勘災，當時的他憑著年輕體力好，一路超前，一心想趕在中午以前完成任務，儘快將災情回報上級，以爭取時間搶修道路。沒想到在三十五公里處，突如其來的大量土石崩落，在此千鈞一髮之際，唯有先在道路內側邊溝閃躲暫避危險，但仍遭大量坍方土石掩埋，所幸有一塊崩落的大石剛好卡在山溝旁，使得容身之處有石塊的縫隙可以呼吸到空氣，不會因缺氧而死。經過六個小時的生死掙扎，才被陸續趕來挖掘的工程人員救出，但是走在前方的台電工程人員卻已遭坍方土石掩埋而罹難。

這次受難讓錢段長右手下手臂斷掉，左手皮膚組織壞死，因土石掩埋六個多小時引發的腎病



變而導致水腫、尿蛋白過高，七、八年間進出醫院十多次，所幸在醫護人員、家人悉心照顧及同仁鼓勵之下漸漸康護。感謝幸運之神的眷顧，逃過此一劫難，雖在手腳上留下些許的疤痕，但他已很滿足老天待其不薄，留下後來能服務更多民眾的機會。雖獲上級記大功一次，但他深信做為一公路尖兵應有「不畏苦、不畏難」的職責，永遠走在民眾的前面。

八十七年奉調谷關並擔任段長職務，隔年即八十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發生集集大地震，其災情應是公路史之最。從谷關至德基段總長計四十三公里的中橫公路，是台中縣和平山區災情最為慘重的路段，沿路山崩地裂、飛沙走石的驚險場面，令人怵目驚心。谷關工務段負責東勢至大禹嶺的台八線省道，整個公路的重點區域「谷關、青山、德基」都正好是轄區。身為「災區前線指揮官」，錢段長經歷了地震威力



89.1.4 921震災台八線全線搶通施工人員現場合影



90.7.9 陪同交通部葉部長、立法委員林委員宗男暨本局梁局長視察替代道路力行產業道路

在山谷間迴盪的難忘過程，飽嚐翻山越嶺涉險傳達震災訊息，以及帶領弟兄搶修道路的艱難經驗。

九二一地震發生當晚，錢段長當時就在谷關工務段，和七、八位同仁從睡夢中被山壑崩裂的巨大聲響驚醒。天剛亮，分兩組人馬勘災，一組往德基，另一組往谷關。結果往上那一組只前進二公里即受阻，往下到谷關這一組卻毫無消息回報。他深感事態嚴重，決定偕同夥伴冒險出去，通報中橫災情。從中午出發到東勢足足步行了六個小時，沿途遇有落石阻斷之處，若不是攀爬山壁，就是涉水而過。行至東勢發現災情更慘，電話不通，兩個人又以徒步及搭車接駁等方式趕到位於台中市的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本部，時間已是二十一日晚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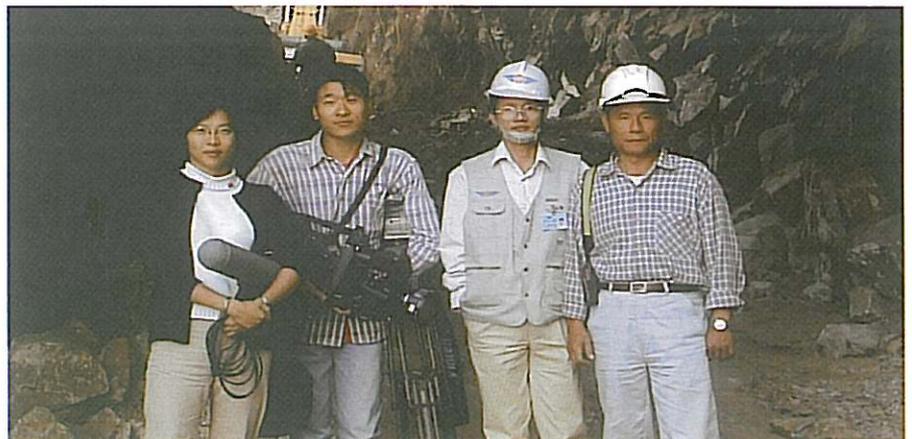
八點多。

翌日，帶領著怪手、堆土機、工程車等重機械從東勢往谷關推進，眾人晝夜趕工，一直至二十三日深夜終於抵達谷關，使受困在谷關的旅客得以返鄉。歷經二日不分日夜搶修的工程人，當看到受困居民、遊客的歡呼，他們的努力總算值得。

八十九年四月，冥冥中上天又眷顧錢段長。當時他在前引導交通部長官及媒體記者等，沿中橫谷關往德基前進勘災，在毫無

預警的情況下，鬆動的邊坡崩落，巨石、土方沿山壁傾洩而下，後邊的人立刻本能地往回跑，走在最前端的他根本無路可走。一顆石頭打中前額，讓他頭昏眼花，只覺耳邊轟隆聲不停，但他知道絕不能倒下，看到旁邊有一輛工程車，幾乎連思考的時間都沒有，立刻衝過去，想躲在履帶旁邊，可以減少傷害，說時遲那時快，更多的土石已經漫天蓋地的席捲而下，就在他撲向工程車的一剎那，土石已到，一顆更大的石頭砸中後背，他受創倒地，然後才被現場附近工程人員救起，並即送醫，這一切都是無預警狀態下瞬間發生。此次，他前額縫了六針、肋骨斷了一根。住院六天，因惦記著未完成的搶修工作，違背醫生囑咐，隨即出院再度投入災害搶修工作。

九二一地震災害，中橫公路災情嚴重，搶修不易，但所有搶修同仁無視餘震坍方落石危險，在第二區工程處吳處長瑞龍的領



88.11.24 陪同媒體記者赴中橫公路921震災搶修現場採訪及了解災情

導下，於八十九年元月十八日使中橫公路全線搶通。在搶修過程中，密切的配合相關單位、團體辦理救災工作及積極研擬公路災害搶修方法，俾能於最短時間內恢復道路通行及救出眾多生還者，並且能早日尋獲已遭坍方土石掩埋的罹難人員車輛，雖獲中華民國山岳協會頒發獎狀感謝，但錢段長衷心希望尋獲者都能生還歸來，減少親人死別之感傷。

中橫不因九二一震災搶通而減少災難，八十九年陸續發生了〇二二一、〇四〇一、〇四二二、〇六一二豪雨及〇五一七、〇五一八、〇六一一等地震災害，均再度造成嚴重災情，錢段長仍一本初衷，率全體同仁繼續辦理搶修及救災工作。所謂一步一腳印，同仁們胼手胝足，使道路得以在最短期間內搶通。尤以在〇五一七發生震央在谷關附近的地震；當時谷關至德基段有公路局、台電公司員工及施工人員計八十餘人，因落石坍方受困其中，為協助脫困，採取緊急應變處理措施，迅即調派人員、機具投入搶修救災工作，並聯絡消防局、救難大隊等參與救災，在最短時間讓受困人員得以撤出平安脫險。只是救得了他人卻救不了自己的同仁，有兩位勘災工程同仁，遭邊坡崩落的土石掩埋，造



89.1.24 前交通部長林豐正蒞臨中橫公路台八線44k震災搶修現場視察及慰問搶修同仁

成一死一傷，留下殘缺的家庭。

中斷的谷關至德基路段，切斷梨山對外交通聯絡，為執行上級交辦任務，如期完成中橫公路替代道路—「力行產業道路」的踏勘、評估、規劃及整修改善工作，對大梨山地區居民及農產品運輸提供另一安全、便捷之路，使重建區居民得以感受到政府的重視及關懷。

自六十五年元月進入公路局服務後，錢段長一直任職於偏遠山區工務段（谷關、梨山）長達十五年，致因公受傷需長期療養就醫，方於八十年二月調離山區。任職期間，奉公守法、負責盡職，工作表現深獲長官肯定，於八十七年奉調回谷關並擔任段長職務。雖長期於偏遠山地服務，無法就近照顧家庭，但一有閒暇仍盡力扮好為人夫及為人父

的角色，且得到家人的諒解與全力的支持，使工作無後顧之憂，全心投入公路建設、道路養護及災害搶修工作。如今，二位子女均已大學畢業，分別服役及社會服務，成為社會中堅。

八十九年因公路局及公路工會的推薦，錢段長分別當選全國模範公務人員及全國模範勞工，獲得殊榮。回首服務公職二十餘年的生涯，一直努力不懈求取新知，貢獻在工作上。但這一路走來，他最感念的是同仁們的盡心盡力付出與家人的支持，最後並感謝交通部及公路局各級長官的支持與指導，使得各項業務能如期完成及推動。錢段長更期許，在現所服務的埔里工務段，將與全體工作夥伴在工作崗位上，同心協力，挑戰艱難，讓公路用路人安心行駛便利順暢的道路。



周麗華



88年7月與先生同遊越南龍珠灣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獨居老人的守護天使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科長周麗華小姐，出生於民國四十三年，宜蘭縣大同鄉大元村人。大元村是一個高山的村落，全村的生計與筏木有相當大的關係，她就讀的小學，全盛時期全校只有近百人，住校生即佔一半，許多是兄弟姐妹同班，好有所照應。因為是住在山上，所以很幸運的讓她有著與大部分小孩不同的童年，夏天可以採著野花扮起家家酒，山林間看著猴子嬉戲，白蛇悠遊於山間步道；冬天嚐著樹枝上的冰棒以及享受著攪糖的雪花，並且與同學坐在有火爐的教室，雖然當時的物質生活相當貧乏，甚至每日必須飲用美援的脫脂奶粉，但她的生活卻因大自然而豐碩。

周科長在小學三年級時，因

為哥哥要上初中，全家搬到羅東居住，父親原想幫家中四個兒女轉學到較大的學校就讀，印象中當天父親回來非常沮喪，因為學校告訴他，山上表現好的學生在平地不一定是好的，所以父親毅然決定將小孩全部轉到規模較小的小學。不過父親一再告訴兒女，要為山上的小孩爭一口氣，幸好我們都沒有辜負父親的期望，四個孩子都表現的很出色，尤其是小弟，他的傑出是當時有目共睹的，也是父親常引以為傲的。不過在小學將畢業時，父親因故失業，家中生活陷入困境，一家六口分住五處。有長輩告訴父母，應讓她外出幫傭以節省支出，但父親因遭戰亂，無法完成學業，引為終身憾事，不願意子女步其後塵，所以父親告訴周科



長，寧願送她一張文憑，也不願送她一堆嫁妝。因為父親的堅持及母親的支持，她才能持續就學，也因此讓母親度過一段相當艱苦的日子，雖一個人負起全部家計，犧牲奉獻，四個兒女都能接受高等教育。這種無怨的付出，讓子女們永銘於心。

周科長初中、高中就讀於蘭陽女中，就學期間雖然不是那麼出色，但也擔任過兩年班長。印象最深的是在我國退出聯合國時，曾經帶領全班製作血書，表現了一次青少年的熱情。畢業後考上中興大學社會學系，負笈北上就學，雖然在台北已有姐姐及弟弟相陪，但每次回家，當火車出福隆的山洞，看見龜山島座落於太平洋上，心理總有莫名的悸動，尤其是知道父親的身影會在月台的出口出現，以及會坐在父親小小的摩托車上，雖然速度是那麼緩慢，但是那種親情的召喚，卻是比什麼都難得。如今這樣的情景已經因父親的往生而不



90年10月24日舉辦「舊街新遊一來去西門町」與長者攝於徒步區



與世新社發所同學探訪信義鄉雙龍部落

復見，但心中仍希望能和父親分享此時得獎的喜悅。

大學畢業時，周科長心中最大的期待是趕快找一份固定的工作，為父母紓解經濟困境，對出國或就讀研究所只當成是個夢想，從不敢奢望。畢業後曾在竹北的針織廠工作，第二年以甄試第一名的成績進入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服務。第一份工作是在平價住宅擔任社會工作員，以直接服務低收入的市民為主，當時我國社工知能尚在萌芽，社會資源相當有限，所以工作上必須積極掌握研習機會及建立資源系統。另除需要做個別家戶輔導外，並且要參與兒童、少年、婦女、老人等多項活動規劃，並帶領成長團體，進而因工作需要，也加入資深女童軍及童軍團團長的訓練，因為有了這段紮實的學習過程，

使得往後的工作在技巧上更加嫻熟。

工作三年餘之後，周科長轉入行政系統，二十三年的公務生涯，在職務及職位的變遷中，視野更為廣闊。為扮演好每一個角色，她努力學習，只要有不懂之處，不怕問，不怕煩，凡事打破沙鍋問到底，因為有這樣鏗而不

捨的個性，使她在工作上能很快進入狀況，並能尋求突破。並希望自己能不斷的充實，以趕上時代的腳步。七十九年七月，有幸到美國專題研究少年福利，在這半年中因獨處異鄉，除專業知能學習外，最大的收穫就是增強了獨立處事的能力以及自信心的建立。八十八年九月，因為教育部開放在職碩士專班的制度，讓她又拾回年輕時的夢想，到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進修，藉由學習，她能與新的思考接軌，學習是工作動力的來源，人是需要有不間的動力輸入，才能在工作上永保積極的態度。

八十六年八月，擔任老人福利科的科長，她深覺責任重大，因為台灣人口快速老化，各項福利規劃要有前瞻性，否則政府會落入被民意追逐的困境。很明顯



89年3月與先生同遊瑞士盧森

的就是老人福利機構的立案，當時台北市有二百多家的未立案老人福利機構，已立案者只有十一家，遠遠無法滿足社會的需求，所以召開過多少次座談會、說明會、公聽會以及政府盡量釋出資源提供獎勵，但是仍然會面臨與民間利益衝突，所以透過每次的溝通協調，逐步建立共識，加上長官及政府政策的明確性，對立情勢才開始鬆動，在政府及業者的努力下，台北市的老人機構到今年已立案了二一一家（其中有一家被撤銷，四家自行停辦），未立案者只有六家。不過這個案例也讓她一再省思，政府應有長程的願景規劃，才能走在社會的前端。

八十七年初，社會接二連三發生獨居長者在家死亡的案件，頓使獨居老人的議題成為各方關注的焦點。為能引進民間團體志工認養台北市六千多位獨居長者，制度的建立與流程的規劃是不可少，而且初期民間團體對長

者關懷服務工作多所疑慮，加上經驗不足，必須隨時接受挑戰，不過這麼龐大的工作是需要有一個素質優良的團隊。幸運的是她有非常好的工作團隊，他們默默的付出，經過三年的努力，結合了四十六個團體一千八百多位志工，願意貢獻心力，所提供的服務已經由單純的問安、訪視，擴充到送餐、陪同就醫、清掃及修繕房屋等關懷工作，以及如量血壓、測血糖、舉辦健康講座等健康維護，甚或舉辦各類活動增加長者的社會參與等，未來更期待能朝向增進長者自我成長及自我照顧能力，使服務能更積極及多元。

因應老人人口的成長，老人福利的規劃是非常重要的，周科長希望盡自己的一份心為建構老人福利的長程性而努力，也因為每個人都會老，她也期待社會上的每一個人能接受長者，尊重他們，接納他們，不要排斥他們。

周科長在七十六年結婚，先



90年10月敬老活動—化妝舞會扮相

生也是公務員，兩人膝下並無子女，是標準的頂客族。生活相當單純，除上班外，就是回到兩人擁有的家，家中三個房間，各自使用一間書房，不想相互干擾，有如回到自己的天地，假日則是結伴逛逛玉市以及回到婆家或娘家，這樣生活了十四年多，除每年出國遊玩外，似乎生活都是在平淡中渡過。不過她很滿足先生的支持以及包容，雖然偶而仍會有冷戰，但是她會主動打破僵局，因為學社會工作的她，似乎永不忘記為人解勞的天職，在此也期待夫妻倆能互相扶持直到白頭。



老人機構成立「破雙百」慶祝活動與局長及機構負責人攝於全場



呂坤樹



辦理石岡仔文化節，與地方耆老合影於記者會

鄉土文藝發芽廣布，傲人的石崗經驗

台中縣石岡鄉立圖書館管理員呂坤樹先生，民國四十一年出生於石岡，並在石岡成長。父親原籍神岡，成家後遷居石岡；加以大學時就讀位在華岡的文化學院新聞系，又在凌雲岡服役；大半輩子，可說是都在岡上度過的。他所出生、成長、就業的石岡鄉，無論在面積或人口數量上，在全台灣都敬陪末座。但是它有一個特色，就是閩南和客家文化在這裡交融得十分完好，儼然像一個新生成的文化，在此繁榮滋長。這裡的閩南人會說客家語，客家人也會講閩南語；閩南話中夾雜客家語彙，客家語裡也有閩南語的影子。在這樣的環境中長大的孩子，自然而然的具備閩客雙聲帶，再加上學習所得的國語和英文，要通曉四種以上語言，並非難事。

雍正年間，呂管理員的先祖自福建省詔安縣渡海來台，輾轉

定居台中神岡的三角仔莊。三角仔名稱的起源，就是因為地處豐原、大雅和潭子之間的三角點上。三角仔莊呂氏是個大家族，台灣十大古宅之一的筱雲山莊，就是三角仔呂氏家族所建。在他幼年時，常聽祖父談起，三角仔莊呂氏族人的祭祖儀式，很多地方和客家人相似。由於家族都講閩南語，數代以來也都自認為是閩南人，怎麼會有客家習俗參雜在生活之中？實在百思不得其解。為了釋疑，他遍查各類相關典籍、族譜和文獻資料，發現祖居地福建省詔安縣秀篆金雞寨，原來是個客家莊。詔安人閩客各半，客家人講的是所謂的「詔安客」，有別於四縣或海豐。他同時發現，其先祖遷至詔安前，原住汀州，也是閩西的一個客家縣分。呂氏族人仍有兩支留在長汀，並未遷至詔安。證之後來返鄉尋根祭祖的族人，三角村呂氏



先祖為客家人已無疑義。這種閩、客交融的孕育成長環境及綿延的血緣關係，種下了他對鄉土、傳統、文化、藝術的濃烈感情及無窮的使命感。

呂管理員的祖父是個中醫，父親也曾負笈日本就讀興亞醫科大學，研習西醫；回國後，卻又改學中醫，並考上中醫師執照。父親早逝，當時和妹妹尚在襁褓，由任職助產士的母親，一手帶大。小時候最大的夢靨，就是半夜裡聽到請求接生的門鈴聲。當時鄉下產婦臨盆，都請助產士到家裡接生，白天還好，遇到晚上，尤其是颶風下雨的夜晚，照樣都得出去。起大水的日子，常得涉水過溪；產婦如住山上，翻山越嶺也是常事。半夜裡母親外出接生，一方面擔心安全，另一方面又覺得孤單，常常就這樣睜著眼睛，無助的望著天花板，直到東方既白。母親六十歲退休，因多年辛勞，罹患類風濕性關節炎，疼痛時，常服用中藥製成的



辦理地方書法家個展，與讀書會長合影



紐約大都會博物館，與台中圖書館館長程良雄合影

藥丸，不久即呈現月亮臉，隨即腎臟功能完全喪失，須靠洗腎度日。如今每週三天都得到醫院洗腎，如此已經七年有餘。

深愛文史的呂管理員，並未習醫傳承衣鉢，大學畢業後，除短期當過中國時報的記者外，六十七年三月起展開了公務人員的生涯。曾於台中縣政府新聞室、省政府新聞處任職，目前是石岡圖書館和石岡客家文物館的負責人。於台灣省政府新聞處任職期間，主編過《台灣月刊》和《民族文化叢書》；閒暇也愛塗塗寫寫，投稿報刊雜誌，多年來也累積一定數量，計畫近期結集出版。

對語文方面，也深感興趣。大學時代，奠定了一些外文基礎；畢業後，也未曾中斷學習。

對小孩，主張越早接觸外語，將來學習的困難度越小。其實這無關崇洋媚外，只覺得語言越多樣，將來作學問越方便。當家裡的兩個小孩還在襁褓中，他便挑一套英語錄音帶，每晚臨睡前，都會按下錄音機，讓英語陪伴一家人入睡。到現在，因為聽到潛意識裡了，雖然不是很精，一般對話脫口就可以說。兩個小孩的

英語不是頂棒，但是潛在的基礎卻累積得很好。對小孩方言的訓練，也不遺餘力，因此兩個小孩除了國語之外，客家語和閩南語都講得很好。

九二一地震後，有感於傳統文物大量的散失及毀損，為擔負起維護及保存的責任，呂管理員報考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研究所，目前為碩士班在職生。前不久，他和清華大學及台中縣立文化心合作，在石岡地區，進行全國第一次公辦民間文學的田野調查工作，並在短短半年內，蒐集了二十多萬字手稿，接著出版六本《石岡鄉民間文學集》。由於石岡鄉的成功，其他鄉鎮和宜蘭、彰化、雲林等縣市紛起效仿，並經《遠見雜誌》讚為『石岡經驗』，呂管理員也因此項成就獲選為台灣省政府表揚的模範公務人員。此外，他也將蒐集來的客語童謠，邀請社區內



石岡圖書館河邊藝文生活圈之一

對音樂學有專長人士譜曲，完成了第一張由鄉鎮公所出資製作的雷射唱片。其他像以老照片製作杯墊，讓塵封的鄉史藉著杯墊，進入民眾的客廳，使歷史再度活化起來；經常性的辦理社區音樂會、街頭音樂會和造街運動等。也因致力於這些鄉土文藝的紮根、發芽、廣布等活動，使他所負責的石岡圖書館獲選為全國七大績優圖書館之一。

九二一震災，石岡鄉內受損嚴重，呂管理員從廢墟中搶救不少古文書資料，及傳統農用器物，包括藥方、書契、戰報等等，不下千餘件，均放置石岡客家文物館，等候修復。有感於傳統文物保存修復人才的欠缺，他更利用晚上時間，到豐原葫蘆墩文化廣場，學習基本的托裱作業，並逐步展開修復作業。

就興趣與專長而言，呂管理

員相當多元與廣泛。學科方面，喜好歷史、地理、英語及國文；語言方面，精通客家語、閩南語、方言羅馬拼音及通曉英文；並具田野調查、採訪寫作、新聞編譯、文物托裱等專長。在休閒方面，喜愛游泳、聽音樂、電影欣賞、書法、自行車越野等。

呂管理員除在工作專業領域上有傑出表現外，也曾對於未來的生涯，作了短、中、長三個時期的規劃，每個時期都設定了欲達成的目標和實行的步驟。

短期目標，為進研究所攻讀碩士學位，配合實際任職的工作，將理論和實務結合。著重培養專業技能、加強外語能力、加強人際關係，分析自身能力，修正目標。設定在四十八歲至五十歲間完成，他目前已是研究所碩士班在職生，已逐步實踐完成。

中期目標，為進博士班進



巴黎的冬天，擺個「人間四月天」的pose

修，調任縣市級博物館擔任主管職務。致力舉辦相關訓練活動，教育民眾瞭解文化資產維護的重要性，設定在五十歲至五十三歲間完成。

長期目標，離開公職，進入學術界研究教學。計劃將多年實務和理論經驗，傳承給下一代，並赴大陸或國外，遊歷和學術交流，同時進行相關著述出版，設定在五十三歲至七十歲間完成。

基於濃烈的鄉土感情，以及保護傳統文物的使命感，呂管理員致力於石岡鄉鄉土文藝保存及發揚，手法創新，成果豐碩；「石岡經驗」經積極推廣，已經造成風潮。也使任職的資源並不充裕的石岡鄉立圖書館，名列全國七大績優圖書館之一。他的傑出事蹟，實令人感佩。



九二一地震，與前來協助賑災的日本亞細亞大學生商討賑災事宜



陳鑫益



綠色博覽會向陳總統暨多明尼加總統梅西亞及總統府祕書長游錫堃先生簡報台灣蘭花產業

青山綠水情，自然生態的保護者

宜蘭縣政府農業局局長陳鑫益先生，民國四十九年出生於彰化縣濱海漁村—王功。六十年代正值台灣蘆筍外銷盛世，鄉下農民紛紛改種蘆筍，農民將每日採收蘆筍整理分級後，運到農會設置的集筍站，排隊等候農會人員與外銷加工廠人員驗筍，工作人員到來的時候，鄉民紛紛搶著遞煙點火，噓寒問暖極盡巴結以乞求不刁難，他幾次與工作人員爭執，結果可以想像每次蘆筍被退回最多，祖母常說：「這孩子卡搞怪，不聽人家的話，下次不要叫他去了」。那年他就讀國中二年級，深覺農民很沒尊嚴，一個農政人員不應該如此看待農民，但大家都習以為常。冬天寒夜父親去捕鰻苗回來，看見他用凍的幾乎僵硬的手，努力吃著母親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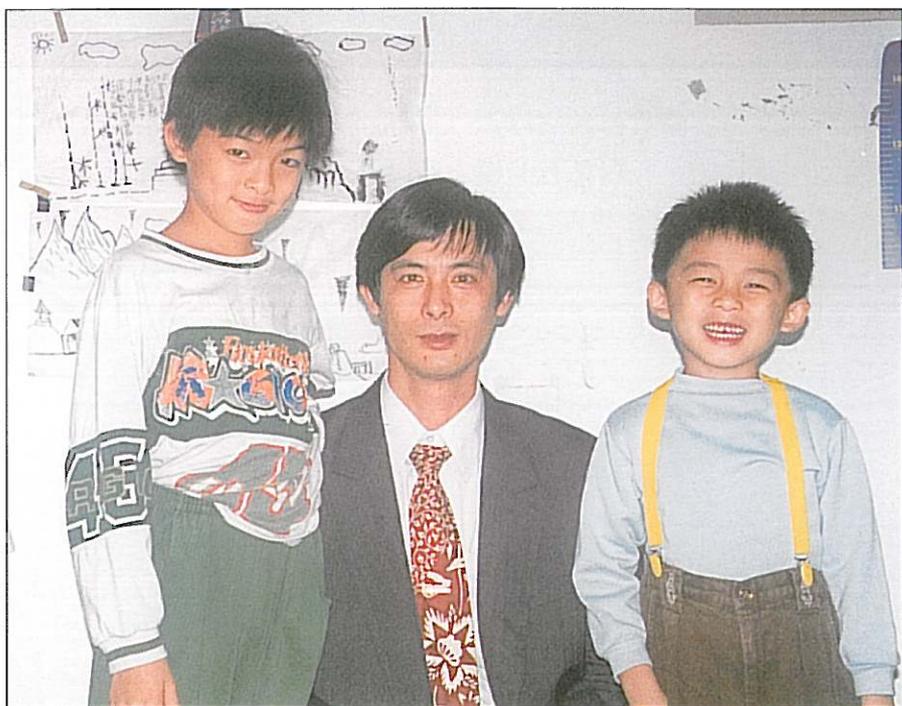
他準備的肥肉，母親說吃肥肉才不會餓，這兩件事情深深的烙在腦海裡。陳局長一直以此告誡自己，同時也告訴農業局、農會、漁會工作同仁，沒有農、漁民就沒有農、漁業，沒有農、漁業就不用設置農業局、農會、漁會，所以農民、漁民是衣食父母，建設農漁村發展農漁產業是我們的責任，心態能調整好，工作自然會更加努力。

七十四年自中興大學農學院畢業，七十五年高等考試及格，先後服務於台灣省畜產試驗所宜蘭分所、台北縣政府。八十年時宜蘭縣長游錫堃先生舉辦公開徵才，同年轉任宜蘭縣政府服務，歷任畜產課長、農漁會輔導課長、農務課長等職，八十四年蒙游前縣長拔擢，擔任農業局長至



今。

宜蘭縣海域長一〇一公里，漁船筏多達二千多艘，漁民海上作業時有海難發生，漁船是漁民財產，海難發生時，經常生命與財產均落空。留下孤兒、妻小、雙親，更令人鼻酸，不是一個漁民子弟很難體會「爸爸捕魚去，為什麼還不回家」的心情。前縣長陳定南先生，任內首創「宜蘭縣海難救助基金」救助海難死亡、失蹤、殘廢的漁民，游縣長任內更積極爭取「蘭陽一號救護船」拖救海難漁船，這些措施促使台灣省漁會、台灣省漁業局參採辦理，建構全國性漁民救援體系。台灣漁業資源越來越枯竭，漁民作業航程越遠，風險隨之提高，在宜蘭海域實施禁捕期，劃設二個漁業資源保育區，五個人工漁礁區，進行漁業資源復育，八十五年完成「宜蘭縣海洋牧場規畫」設置石城、東澳灣二處海洋牧場，九十年首次投放報廢除役軍艦礁、廢棄人工電線桿礁及



陳局長與兩位兒子彥志、冠君



縣長劉守成及縣內農漁會幹部至美國、加拿大考察休閒農漁業

人工漁礁約四千座。並由民間潛水協會簽定認養海域責任區，設置舉發違規漁業行為獎勵要點，對檢發非法捕魚者給與獎金。讓漁民能就近捕魚，減少風險，並發展海上娛樂漁業，使漁業面臨WTO衝擊下能順利轉型。

海上作業風險大，工作環境惡劣，逼使台灣漁民僱用大陸漁工協助海上漁撈作業。但大陸漁工從事漁撈行為因國家安全法、兩岸關係條例等法規限制，無法入境管理，造成國家安全、疾病防疫、人道關懷等問題與爭議。八十九年宜蘭縣政府農業局開始研擬入境管理措施，規劃「南方澳外來船員管理中心」，內含福利社、餐廳、廚房、友誼廳、安全警衛室等預計可容納六〇〇人住宿，緊急避難可達一、二〇〇

人，採收費管理。預籌兩岸僵局解凍後，漁工政策開放後即可啟用。

長久以來宜蘭縣即致力於綠色產業自然生態保護，地方制度法通過後，縣府於八十九年二月通過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珍貴老樹或具有文化背景的樹木進行保護。採用社區居民或縣民提案，落實社區居民主義達到保護目的，並對私有的樹

木酌予補貼稅賦，對於違規者罰鍰十萬元。這是全國首次賦予保護樹木法源。同時開始建立樹籍歸戶，擬定宜蘭縣樹籍編碼系統，進行全縣行道樹樹籍編碼建檔管理，建構綠色廊道預計完成建檔樹籍十五萬棵。八十八年起縣府團隊開始構思建立全國首座縣立植物園，將農業局管轄仁山苗圃改善原有苗圃機能，朝向休閒性、教育性兼具生產性的多元



向農委會主任委員伉儷簡報影響台灣經濟十大作物

化植物園。目前已完成竹類標本園、原生植物園、百草園、水土保持戶外教室、生態步道等設施。

正當選戰進入白熱化之際，土石流、山坡地災害往往是選戰議題的一部分，在宜蘭反對黨對縣府執政黨施政雖有諸多批評，但在山坡地管理都持肯定態度。宜蘭縣每年種下六十萬株樹，自七十九年起連續九年獲全省造林績優單位。山坡地查報取締三年來均名列前茅。宜蘭首創的「山坡地開發及礦區調查小組」更嚴格把關，針對縣內山坡地開發案均應提送該小組評估對生態資源、國土保安無虞者才准予開發，納莉、利奇馬二次颱風在宜蘭山區降下累積雨量多達二、八〇〇公厘，並未對宜蘭形成重創。

綠色生活是本世紀最為人類殷切期盼的新生活模式，長久以

來宜蘭縣即致力於綠色產業，回歸自然的規畫，結合農村生活、農業生產、自然生態的綠色世界。以綠色產業為主題來規劃振興區域經濟的活動，在國際童玩藝術節後，八十九年首次辦理「二〇〇〇年宜蘭綠色博覽會」為期二十天，計十二萬人次參觀，總體經濟效益約一億二千萬元。二〇〇一年宜蘭綠色博覽會為期三十九天，總體經濟效益約三億元。據山水民意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與宜蘭技術學院調查，參加民眾百分之八十以上表示滿意，受訪商家百分之五十表示綠色博覽會增加營業收入。綠色博覽會採用收費方式自給率達百分之八十，除減少政府預算支出，又可提供臨時工作機會約三百五十人，創造區域經濟效益可觀。

為因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配合農業結構調整推動有機米、有機果樹、有機蔬菜等有機農



無尾港水鳥保護區排除佔用造林情形

業，兩年前開始建立「宜蘭縣有機雞作業規範」輔導十七戶養雞戶飼養有機雞，由縣防治所進行放養雞隻康檢查，並抽血檢驗、認證確無藥物殘留。有機雞又稱「坐月子雞」，專供產婦食用，廣受消費者喜好。另進行「鴨稻共棲制度」在水稻田中輔導稻鴨與鴨農合作，放養有機鴨共同生產「合鴨米」、「有機鴨」等高經濟的畜產品以市場區隔降低W T O後的衝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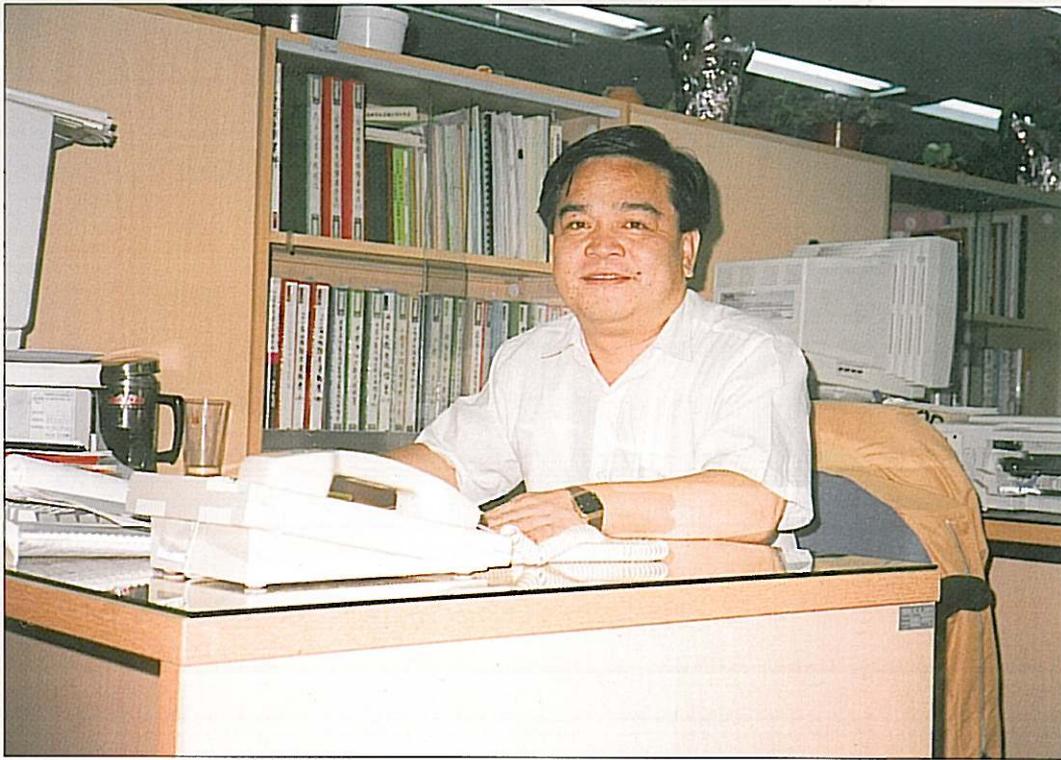
要營造一個青山綠水的理想生活環境，需要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始能奏效，更需要規劃業務的公務人員無怨無悔的付出才能蔚然有成。在此，我們為陳局長及宜蘭縣農業局的所有成員喝采。



烏石漁港辦理漁苗放流（漁業署長胡興華）



夏錦春



82.6-85.12任職內政部民政司辦公室辦公情景

關懷原住民行政事務，來自賽夏族的
原住民行政菁英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主任秘書夏錦春先生，民國四十三年出生於苗栗縣南庄鄉的賽夏族部落。父親是佃農，家境清苦，除幫忙家務農事外，還必須在父母與六個兄弟姐妹的生活世界裡，找尋自我成長的定位。看著父母每日辛勤耕作，卻無法改善居家生活的環境與品質；看著長者苦思深陷的眉頭，卻無法扭轉部落發展遲緩的窘境，於是自幼發奮苦讀，立志向上。

小學畢業憑藉著自幼養成的恆心與毅力，以佃農貧困子弟的身分，考取原住民學生公費考試，分發至中壢中學初中部就讀。在當時封閉落後的原住民部落及他的家庭來說，是一件破天荒且屬難能可貴的大事，不僅沸騰部落每位同胞的活力與希望，更堅定發奮向學、回饋鄉土的志向。三年後順利直升高中部，並

完成學業。對夏主任秘書而言，中學的求學生涯，除體驗酸甜苦辣的讀書經驗外，更重要的是結交許多不同原鄉部落的知心好友，汲取不少的求學經驗與人生閱歷。畢業後考取政治大學地政學系，開啟另一段的求學歷程，亦是人生一個重大的轉折，期間並參加「特種考試山地行政及技術人員考試—山地經濟建設人才丙等及乙等考試」，均獲優等錄取。

役畢後至中央大學應徵謀職，開啟二十餘年的公務生涯。因對原住民事務存在著理想與執著，未幾便請調至前臺灣省政府民政廳，參與「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的修訂工程，與原住民行政結下不解之緣。八十二年間，調至內政部民政司原住民行政科任編審，嗣調升科長，負責原住民行政事務，並規劃籌設中央原住民專責機關。八十五年



原民會成立後，即隨同業務移撥迄今歷任編審、科長、專門委員、代處長、主任秘書等職務。

自任公職迄今，最感欣慰的是參與原民會的成立籌備工作。在我國民族事務上，原民會的成立極富歷史意義，不僅正面回應原住民社會多年的訴求，更顯示政府擁有超越世界思潮的國際觀。機關成立之初，在人力不足、百廢待興的惡劣困境中，擔任經濟及土地發展處代理處長，獨力負責業務規劃工作，開展艱辛的拓荒工程，復於八十七年間承接主任秘書，綜理會內有關原住民政治發展、教育文化、社會福利與經濟土地等各項事務，重要事蹟如次：

一、積極籌設原住民事務中央專責機關，奠定原住民行政的完善機制：

原民會掛牌成立，象徵著於民族政策上，再次向前邁開新的坦途。機關籌設期間，辦理籌設、規劃工作，開展一系列的草創工程，自組織條例草案的研



偕妻返回舊部落掃墓及尋根活動並於老宅前合影



率原住民大專青年訪問加拿大印地安聯邦大學並做學術與文化交流並於其校門旁合影

訂、組織架構與業務功能的規劃建立，至召開會議聯繫、協調相關部會等，均事必躬親、戮力以赴，引領工作同仁胼手胝足、勤奮不懈。嗣經綿密詳盡的規劃，於最短的期限內，完成業務的移撥工作，終能完成劃時代的艱鉅任務。

二、策擬「原住民族發展法」草案，奠定原住民族法制基礎：

「原住民族發展法」草案的催生、研訂，正是為統合處理原住民社會所面臨的種種困境與難處，並結合原民會策訂的各項政策與計畫的法案。除負責該項法案有關交通水利、經濟土地及住宅部分條文的研訂外，於接掌主任秘書後，負責統籌法案的審議與研修工作，憑藉著專業的素養與豐沛的行政經歷，通盤擘劃、聯繫協調，歷經多次會商，終能完成法案的研訂，並經行政院送

請立法院審議中。

三、研訂「原住民族教育法」，確立民族教育的典章制度：

為保障原住民的民族教育權，提昇原住民的民族教育文化水平，原民會配合教育部研擬制定「原住民族教育法」草案，研訂期間，除負責法案的審議與研修外，並積極協調聯繫立法委員，尋求奧援，憑藉著豐富的學養與圓融的協調能力，終能於八十七年間完成立法工作。未幾，旋即協調教育部共同研擬該項法案的施行細則，於同年九月發布施行，引領原住民的民族教育邁向新的里程碑。

四、研訂原住民族權利法案，保障原住民基本權益：

鑑於原住民失業率逐年攀升，並審度就業市場的人力供需，著手研擬「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草案的基礎架構；為推動總統成立原住民自治區的競選

承諾，研參先進國家的典章制度，細心擘劃自治區的政策藍圖，草擬「原住民族自治法」草案的立法精神與原則；為因應行政程序法對人民權益事項應以法律規範的要求，著手研訂「原住民身分法」草案。

五、規劃研訂產經發展新興計畫，活絡山村整體經濟：

原民會成立初期，雖然面臨經費拮据、人力不足的困境，但為掌握關鍵契機，建立原住民經濟與產業發展機制，引領原住民步上臺灣整體經濟的舞台，乃策劃以主體產業發展為經、傳統產業發展為緯的「原住民產業發展體系」，期提昇原住民的社會競爭力。除委託學者專家研究有關經濟、產業與土地等議題外，並著手研訂五項攸關原住民經濟、產業發展的新興計畫，用為推動「原住民產業發展體系」執行的主軸計畫。研訂期間，不僅反覆斟酌、修訂計畫內容，並且多次邀集相關部會研議，更親赴行政院經建會專案報告，說明各項計畫的重要性及其對於原住民經濟、產業發展的效益，深受首長的嘉評與器重。

六、策訂「原住民族發展方案」，開創前瞻性的民族政策：

八十七年行政院院長提示要求原民會應提出具體可行，且具

前瞻性、策略性的原住民族綜合發展方案。負責規劃研訂該方案中有關「經濟土地」、「交通水利」及「住宅輔導」等三項措施，規劃成立跨部會的專案小組，邀集相關部會及學者專家研商相關議題，密集開會達二十餘次，幾經斟酌，終於如期完成上級交付的任務。該方案內容經彙整後定名為「原住民族發展方案」草案，並於同年七月二十三日經行政院院會修正通過。

七、積極投入災區賑災重建工程，規劃完善計畫撫慰災民創傷：

九二一地震後，奉派認養原住民災區—南投縣信義鄉。面對滿目瘡痍、民不聊生的人間煉獄，等待的除了是一對對亟望憐憫、奧援的雙眼外，尚有瑣碎煩雜、攸關災民福祉的安置與重建大業。賑災期間，不僅全心全力投入工作，細心擘劃救災、安置

與重建的系列工作外，尚兼任兩項職務，綜理災區救災、安置與重建工作，經常南北往返、兩地奔波，卻也從未言苦。在此期間，協調規劃研訂「原住民受災戶特別慰助金發放作業要點」等重大施政措施，並編印「九二一震災原住民權益手冊」，分送災民參考運用。

「族群共榮，多元尊重」是現代社會多元發展的重要目標，也是達到社會和諧、族群共存的重要條件。政府成立原民會，可說是族群共存與社會多元發展的最佳例證。長年來，政府對於原住民社會發展多所關懷，不僅投注經費與人力，用以改善原住民



2001年3月8日偕妻及二兒子赴金門慶祝母親節，並對金門生態、文化做深刻的巡禮與體會

的生活環境品質，促進原住民社會的整體進步，更甚而將施政層面由社會發展推到建立民族制度的層面；由社會事務演進為民族事務的層面，尤其對於民族政策發展的重視，更已成為國際間矚目的焦點與學習的典範。於規劃籌設原民會期間，即將前揭理念納入原住民行政範疇，開啟國內「民族行政」的業務領域。從其初任公職迄今，一稟清廉任事、務實從公的理念，致力於建構原住民行政完善的制度與藍圖，在歷盡艱辛的奮鬥與多年的公門修行之後，不僅已成滿腹經綸的原住民行政菁英，瞭解原住民的問題與需求，其生涯歷程，更是開創原住民青年的新典範，啟迪人心。



訪問加拿大溫哥華北方20公里印地安人狼族部落，與當地酋長合影



張秋菊



婆婆、先生、小姑、二女、一子闔家歡

服務創新，追求卓越的戶政楷模

台南市東區戶政事務所主任張秋菊小姐，民國三十八年出生於台中市。出生時父親見庭院中菊花盛開，彩色爭妍，因切合時景，為之取名秋菊。父親從商，母親以家庭洋裁協助家用，後因父親經商失利，隻身遠赴竹南為姑丈管理煤礦廠事業，因礦廠設施落後，加上父親生平耿直負責的個性，長年勞累，終積勞成疾，在張主任就讀初三那年，不幸去世。母親雖痛不欲生，仍一肩挑起全家生計，日以繼夜，堅強無休止的辛勤工作，獨立為全家生活、子女教育打拼。母親一生刻苦持家，不向環境屈服低頭，在身教、言教下，子女們培養了潔身自愛、不伎不求、奮勉向上等良好習慣。

由於父親早逝，張主任求學過程較為艱辛，半工半讀完成台中高商及嶺東商專會計科學業，後由服務機關薦送進修取得政大

空中行專學業證書。兄弟姊妹們亦自立自強以半工半讀方式，在遷就環境下掙扎努力，完成學業。現在兄姊成家從商，均有成就，弟弟於高中任教職。

張主任於五十七年進入台中市西區戶政事務所任臨時雇員，雖然戶政工作繁瑣複雜又忙碌異常，但與人民權利義務息息相關，既要細心耐煩，又要任勞任怨，工作又永遠做不完，還要講求對待民眾態度和藹，親切禮貌，幸好母親教誨有方，自小養成耐煩、細心、堅忍、努力的習慣，對工作不僅不以為苦，反而產生濃厚的興趣，立志以戶政工作為終身的職業。六十二年參加丙等戶政人員考試成為戶政一員，六十三年陸續升任辦事員、戶籍員；八十四年參加戶政人員升等考試取得薦任任用資格。六十五年婚嫁台南市，夫婿為優秀藥師，育有二女一子，現分別就



讀於大學及研究所。

曾歷任台南市安平區、中區、東區等戶政事務所戶籍員，八十年調任中區戶政事務所會計。由於工作有方法，能為公家節省公帑，處處為民眾設想，能力深受張主任兆沂賞識，八十三年推薦當選為台灣省模範公務人員，具備優先升職條件。取得薦任任用資格後，於八十五年初遇缺調升東區戶政事務所股長，在該所直升秘書及主任迄今。

戶政業務從人工抄錄時代，逐步進入電腦化，大幅提高便民服務水準，八十四年起奉命承辦該項任務，逐步分階段按計畫正式展開電腦作業。八十五年由中區調升東區戶政事務所股長，仍繼續參與執行戶政電腦化工作。在專業人員鼎力指導協助，同仁任勞任怨、齊心協力之下，順利於八十六年九月完成全國連線。目前更策劃將各種戶籍有關資料儲存備用，例如將光復後除戶戶籍簿冊光碟作業內有關電腦索引



89年6月29日行政院長唐飛頒發行政院「整體服務品質獎」



東區戶政事務所團隊

資料的建置，地理資訊系統繪製轄區街路門牌位置圖……等一一製作，此項工作有賴同仁合力完成。

張主任於接掌東區戶政事務所後，為提升服務品質與效能，經與所內幹部集思廣益商討設計，訂定多項便民服務措施，其項目如下：

一、全員參與創新，落實品質研發：

(一)「推行品管圈計畫」，並組成「5S圈」、「綠的圈」等等，以純熟應用手法，通過ISO 9002國際品質認證，持續推動品保制度，建立品質管理系統標準化的行政流程，達到國際品質管理水準。

(二)訂定「服務放大鏡實施計畫」，延長服務時間，實

施中午12：00至13：30不休息之彈性上班，下班時間延長至19：00，及周六下班延長至15：00的服務，深獲民眾好評，對上班族尤為方便。

(三)訓練同仁服務禮儀，不定期實施電話禮貌測試，藉由民眾票選「微笑之星」，激勵同仁提升服務品質。

(四)訂定「推行辦公室環保計畫」辦理大掃除、化妝室文化革新、盆栽認養等活動，並成立「環保推行小組」推行環保運動。

(五)辦理學習之旅活動，參訪觀摩經營優良的企業機構及其他績優的戶政所，以吸取長處。

二、縮短行政流程，便捷服務程序：

(一)推動「單一窗口，全程服

務」，以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的功能。

(三)強化服務台功能，提供走動式服務，引導洽公民眾申辦各項戶籍登記案件，擴大為民服務。

(四)設置綜合受理櫃台及電腦自動掛號取牌系統，民眾隨到隨辦，減少民眾排隊等候時間，紓解同仁工作壓力。

(四)編訂「為民服務手冊」與「為民服務白皮書」，承諾預期達成的服務標準及革新作法，向社會大眾公布，並定期更新內容。

(五)修正各項便利民眾的解說圖表指示標誌及相關簿冊，以方便民眾洽辦各項業務。

(六)設置戶政業務觸控導覽系統及免費上網設備，提供市民查詢資料。

(七)人民陳情案件加強列管，由專人設簿登記，追蹤管制並審慎迅速處理，即時答覆。

三、強化廳舍環境，樹立服務形象：

(一)擴建辦公廳舍，強化服務設備，運用資訊科技、藝術文化、提供便捷週全的服務環境。

(二)強化民眾休息區的設備，提供柔性音樂，舒適座椅、書報、愛心傘、老花眼鏡等供市民使用。

(三)設置愛心鈴，改善無障礙設施，提供奉茶溫馨服

務。

(四) 要求同仁對民眾申辦案件，面帶微笑，以雙手遞送，印章擦拭後奉還。

(五) 設置飲水機、書報雜誌、露天景觀聊天休憩區、劃設停車位等供民眾使用。

四、重視民情民瘼，主動溝通協調：

(一) 由專人負責蒐集分析各媒體對戶政簡政便民措施，服務態度等意見反應，做為改進參考。

(二) 辦理民意調查，製作問卷調查表，置於受理櫃台，針對民眾建言，認真據以研討修正並回復。

(三) 提供「行政革新民眾反映意見箱」、「網際網路電子郵件信箱」、「電話答錄語音系統」等多元管道，鼓勵民眾提供建言。

五、善用社會資源，協助公益服務：

(一) 積極鼓勵民間團體，招募退休人員或一般民眾等擔任志工，宣導簡易法令及



張市長親臨綠色博覽會場，褒獎本所辦公室做環保績效

公益服務工作。

(二) 結合轄區內里長辦理戶政服務事項，委託轄內有線電視台、廣播電台及報社等免費提供頻道及專欄，播放或刊登有關法令及為民服務措施，以擴大宣導層面。

(三) 洽商民意代表及地方士紳，提供社會資源，辦理簡政便民措施。

(四) 為維持電腦順利操作，結

合大同電腦與捷合科技等公司，成立「危機處理小組」。

(五) 利用轄區內醫院與銀行服務台的功能，協助轉介戶籍申辦案件。

在張主任的領導及全體同仁通力合作下，將戶政工作做到最好，乃獲得八十八年度及八十八年下半年行政院頒發「整體服務品質獎」。處在急速變遷、日新月異的時代潮流中，民眾對政府有更多、更高的期許和要求，提供高效能、優質的服務，實為行政機關公僕的天職。希望各機關積極申請與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以利資料查詢，節省公文往返，免去民眾奔波之苦，提升服務品質。所以我們要觀念上革新，行動上創新，一切措施，做到便民利民，以提升服務品質。



主動邀約外籍新娘，詳談入籍問題及聆聽新人心聲



蘇玉本



蘇所長全家福

尖端國防科技，飛彈計畫導航員

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第二研究所所長蘇玉本先生，出生於民國三十五年，五十九年畢業於成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六十三年自台灣大學機械研究所碩士班畢業後，進入中山科學研究院第二研究所，從事飛彈火箭的研發工作，設計出國內第一具完全自行開發的固體火箭發動機，於服務滿一年後獲院方提名出國進修，並於六十五年至美國普林斯頓大學機械航空系攻讀，六十九年獲得博士學位返回中山科學研究院，繼續從事國防科技的研究。

蘇所長返國後，歷任青蜂、天弓計畫火箭推進系統研發負責人，均能圓滿達成任務。於七十二年受命擔任衝壓引擎組組長，負責液體衝壓引擎推進系統研發工作，此項工作除熱流、機械設計、氣動力及結構外，尚需電機、控制的專業知識。七十六年

奉命擔任副所長，負責所有飛彈的噴射推進系統研究發展，內含火箭、衝壓引擎、渦輪引擎及相關電子引擎控制器的研製。七十七年至七十九年間被增派飛彈慣性導航系統研發工作，負責全所精密機電的整合。七十八年再被增派負責飛彈彈頭武裝系統研發整體推動工作，此項工作更是結合火工、精密機電的挑戰性任務。八十年又被增派擔任衝壓引擎載具研發計畫主持人，定名為擎天計畫，並於兩年內即有突破性的進展，歷經連續四次成功飛試，衝壓引擎載具已完成2.5倍音速掠海飛行驗證，證明全系統導控、機電整合良好，圓滿達成階段性任務。擎天計畫第二階段自八十五年度開始針對超音速攻船飛彈需求開發整合式火箭衝壓引擎，歷經兩次成功飛試，完成側掛脫節及整合式火箭衝壓引擎技術，為後續超音速攻船飛彈武



器系統計畫奠定良好基礎，並於八十七年度順利結案，獲頒獎章乙座。八十五年參與此項工作兩位同仁，分獲當選中國工程師學會傑出青年工程師及優秀工程師；八十六年參與此項工作同仁，再度當選中國工程師學會優秀工程師。工作成果能受肯定，誠乃人生一快事！另於八十二年一起由於工作性質相近，又被增派負責雄風計畫各項飛彈武器系統的載具系統所有相關工作，亦均能滿足計畫需求。此外，亦負責規畫、推動所內資訊整合、網路工作環境建設及未來研發方向及策略的擬定。

蘇所長於八十八年接掌第二研究所所長，積極持續推動所內TQM、品管圈活動、顧客滿意度調查分析、以及ISO-9001、14000標準認證等相關教育訓練，強化全所同仁品保意識並精進產品品質，於該年榮獲國家品質優良案例獎，今年八月繼舊版ISO-9001後再度獲得經濟部商



蘇所長與衝壓引擎載具合照

檢局ISO-9001 2000版的認證。

蘇聯解體，美俄冷戰結束大和解，使過去不能獲得的武器唾手可得，中山科學研究院遭受預算大量刪減的巨大衝擊；為達成永續經營的重要課題，蘇所長召集二級以上正副主管，在腦力激盪下提出「國防自主，科技捍衛台海；品質精進，產品享譽國際」的願景，訂下「顧客滿意、締造雙贏；團隊合作、建立尊嚴；技術創新、追求卓越」的策略，並提出「快、遠、準、穩、廉」的研發方向。第二研究所研發的「雷霆二〇〇〇」砲兵多管火箭於八十九年參加新加坡航太展，九十年參加巴黎航太展，均深獲中外好評，是為「品質精進、產品享譽國際」的最佳佐證。

在研發工作上，除持續配合各主要武器系統完成飛彈相關系



蘇所長主持擎天計畫衝壓引擎飛試演習

統外，並於該所陸續完成「點防禦飛彈」的垂直冷射、轉向程控與終端側向噴流技術開發以及「姿態控制用液體小火箭」的高空模擬設備建立與火箭本體及相關控制設計、製造等關鍵性技術開發，使該所在先導國防技術研發持續成長茁壯。為滿足國軍新一代武器建軍的需求，貫徹執行「決戰境外」的構想，完成「雷霆二〇〇〇砲兵多管火箭」部署的建案工作，開展我國防自主的

積極作為。更於八十八年進行「擎天計畫第三階段」，發展近音速飛彈載具，拓展先進飛彈研發領域，以快速精準打擊武力的構想，大幅提昇中科院飛彈火箭武器系統性能及射程。

為增加與工業界的互動，一方面積極推展衛星工廠軍品認證，充分利用工業界能量，協助發展國防工業，其成效於八十九年獲得衛星工廠軍品展示全軍第一的殊榮，一方面推動國防技術移轉民間的技術服務工作，三年計達一百四十七案，另一方面爭取經濟部科專計畫，持續拓展軍民通用科技研發工作，促進產業升級。期間執行軍通科技案的「機械業關鍵系統技術開發」及「醫療保健器材技術開發」兩項計畫，完成各項專利申請共計八十餘件；其中「機械業關鍵系統技術開發」更於八十九年獲經濟



蘇所長與業界考察輕軌車

部頒發全案執行優良獎；計畫內的「輕軌電車系統」結合國內業界漢翔、唐榮、中鋼等三十餘家共同研發完成輕軌電車「科專一號」的展示車，並於今年三月九日正式對外發表，深獲各界的讚許與肯定，為我國交通運輸史上的重要里程碑，同時掀起各縣市政府籌建輕軌捷運的熱潮。

自動化、電子化、資訊化以減少人力資源浪費、機具設備閒置及時間的延誤，並提昇知識共享效率與加速決策流程，已成為增強企業競爭力革新的重要趨勢，因此八十八年開始推動該所資訊系統應用與強化資訊基礎建設專案，設置研發管制組，專責進行該所預劃的產品資訊管理系統、計畫管理回報系統、預算管制系統、生產在製管理系統、物料管理資訊系統及電子流程等MDII工作的推展，並確定該所中、長期資訊策略規劃，逐步達成該所e化目標，邁向電子化工

作團隊的時代。目前該所每人每天平均收發13.51封電子郵件，三合一（電子公務信箱、電子簽章與電子文件總庫）電子公文平台業已於八十九年一月正式推出。迄今年十一月為止，文件總庫中有6211份文件，並以平均每週增加約150筆的速率成長，該所電子公務信箱的建立與運用已圓滿達成。報告文獻管理系統亦於九十年八月正式上線，各單位正積極將研究報告上載，系統中已累積528篇電子報告文獻，該所已成功的建立了快速、分享與創新的電子文化，為邁向電子工作團隊奠定了堅實的基礎。電子資訊化在管理作為上的成效亦極為顯著，以加班為例，經由嚴格的監控管制，全所加班經費已降至剛接任所長時的五分之一，而仍能圓滿達成任務；確定該所已具備現代化、企業化系統思考及學習型組織的規模。

回顧蘇所長過去二十七年的



蘇所長辦公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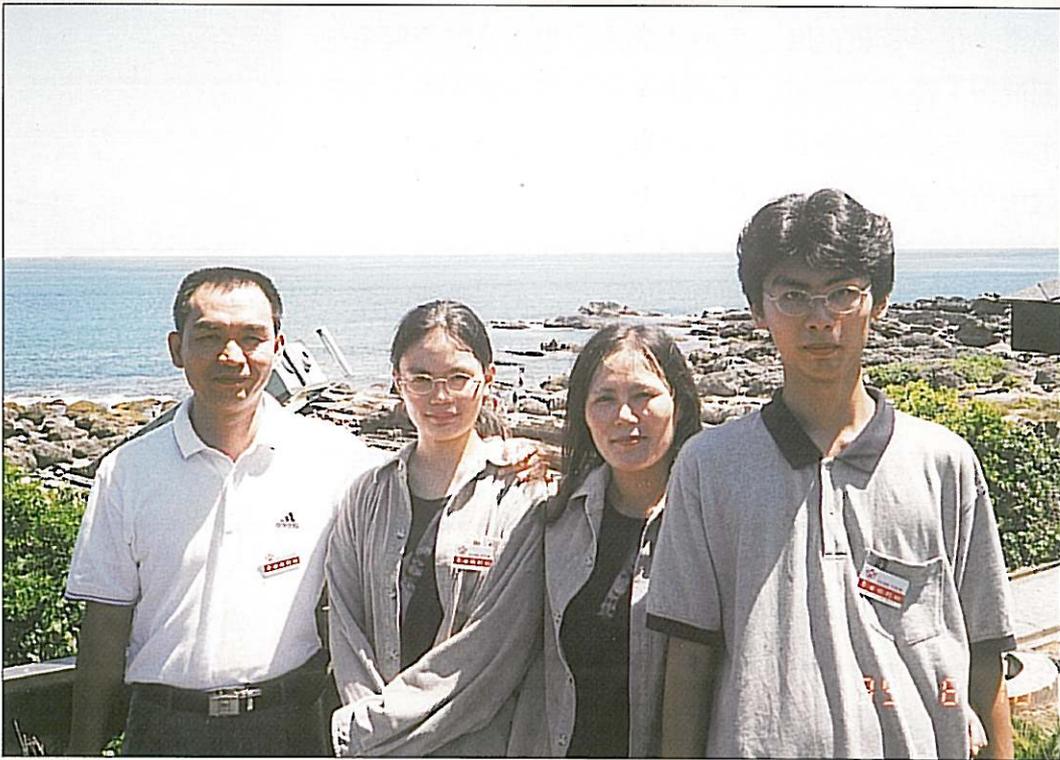
工作，除在燃燒、精密機電等專業範圍內有所貢獻外，最大的收穫是在大型系統工作的推動上累積經驗，深知團隊合作的重要性。一個大型計畫的成功除了需要強而有力的領導、完善的制度外，最重要的是執行者要讓所有參與的人有相同的願景，大家同心協力為共同的目標努力，這也是過往經歷對往後工作最有助力的地方。蘇所長更自謙的表示，此次承蒙院長劉中將推薦並獲得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雖知這只是個人代表來接受大家對於全體工作同仁工作成果的肯定，但對個人來說也是個殊榮，爾後自當更盡全力與同仁們為我國防自主繼續努力。



蘇所長夫婦與成大、中正大學教授聯誼



洪隆發



全家福

救災救護，捍衛生命財產的勇士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分隊長洪隆發先生，生於民國五十年，高雄市左營區人，在家排行老么。父親為勞工階層，母親是位家庭主婦，育有兩男兩女，兩位姊姊皆已成家。哥哥目前服務於高雄市社會局，雖然手足未能高官顯赫，但皆安守本分，為社會貢獻一己之力，也慰父母辛勞養育之恩。七十二年與相識多年的高職同校電子科同學王麗恩結婚，夫妻恩愛，育有一男一女。兒子就讀私立正修技術學院三年級，女兒就讀高雄女子中學二年級。太太賢慧，全心照顧母親及兩位子女，使他無後顧之憂，能專心於工作崗位。

洪分隊長的父親於日據時代，就讀高雄市左營區舊城國校時，有幸與考試院許院長為同窗同學，常以許院長苦讀有成為榜樣，勉勵子女應效法學習。年幼之時，父親工作不幸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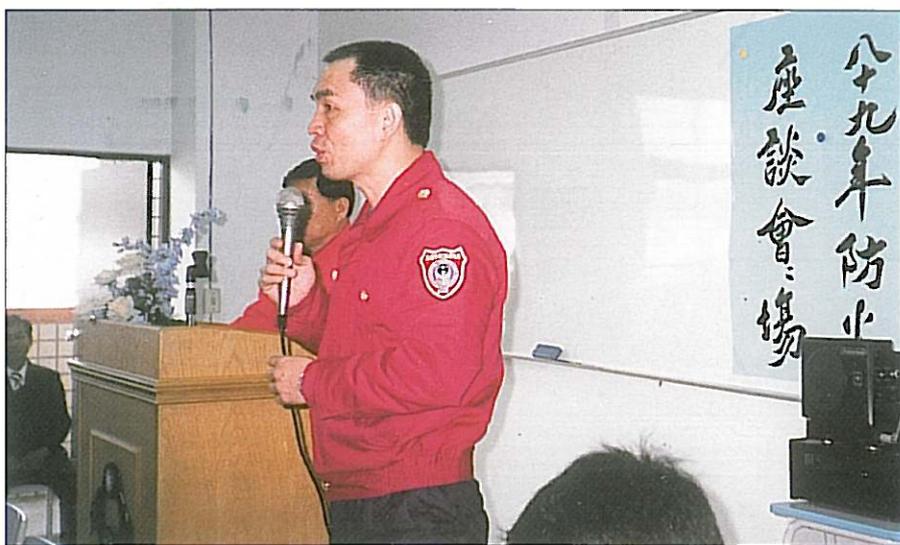
造成左下肢切除，家庭經濟拮据，但雙親胼手胝足，含辛茹苦的養育子女成人。因洪分隊長是在困苦中成長的孩子，更能接受人生過程中各種的挑戰及洗禮，也更能珍習人生及體會幸福的可貴。八十六年時父親病逝，子女不及奉養天年，誠為平生憾事。

洪分隊長小學與父親一樣，就讀左營區舊城國小，承蒙師長疼習照顧，啟蒙教育讓他知道如何與人相處，以及本身在社會之中的責任。國小畢業時領取學校服務獎，雖然只是一個小獎，但是一種莫大的鼓勵。六十二年就讀左營區大義國中，青少年好動，除努力讀書外，也參加學校足球隊。畢業後想儘快就業幫助家計，便在前鎮加工區船井電子公司工作半年，因見同齡友伴相繼進入高中職就讀，心裏燃起升學的渴望，在徵求父母親同意後參加次年高雄地區高職聯招，考



入省立高職農工學校建築科就讀。在高職三年求學中獲得建築工程基礎概念，學校生活中也擔任班級幹部，及吉他社社長職務，培養出領導能力及團體組織之道，對於未來生涯中奠立良好成長基礎。

六十九年高職畢業後，面臨升學、就業、服兵役選擇，剛好台灣省警察學校招收學生，毅然投入警察工作行列。進入公務機關服務是他嚮往的未來，且相信「只要以一顆誠懇、負責、謙讓、學習的心，不論做任何事，在哪個領域上，都一定會有屬於自己的成就和成長」。警校畢業後，七十年分發至台北市政府警察局消防大隊特種分隊，七十三年請調返回故鄉高雄市服務至今，投入消防工作已屆滿二十年。在這二十年歲月中，政府的栽培，在職教育的訓練，讓他學習成長，受益良多，且更具有自信及能力為民服務。目睹各項災害現場災民的慘狀，深覺本身最



防火宣導工作情形



幼稚園兒童參訪分隊工作情形

大的責任，就是使民眾的損失減到最低。在服務期間，自認奉公守法、善盡職責，用心於消防工作，大至奮不顧身投入各項重大災害的搶救現場，小至捉蜂捕蛇等事務，皆能盡心盡力，積極為民服務，充分發揮人溺己溺的精神。

因工作績效表現優良，洪分隊長在八十一年榮昇高雄市警察局消防大隊小隊長，作為當時全市最年輕的小隊長，除深感榮譽外，也更加重本身工作的責任與期許。擔任小隊長期間以身作則，各項救災救難工作，率身士卒，更以戰養戰奠立領導技能與

消防作戰經驗。八十七年中央警察大學招收第一期消佐班學員，由全國績優小隊長報考，他以筆試第一名成績錄取。八十八年昇任分隊長，領導高雄市大昌分隊

同仁投入各項消防，積極為民服務，屢獲佳績。八十九年時，所領導的大昌分隊，執行為民服務緊急救護出勤共計二、七六〇次，送醫人數達一、九三六人，



高雄市三民區正興國小消防護照活動與校長、同事合影

火警緊急出勤三七七次，皆未成災。他認為平日如用心備戰，執行時才能順利完成各項任務，所以平日積極教育訓練所屬成員，整裝備戰救災，平日勤於保養救災器材，鍛練強健體能，認真執行各項消防安全檢查及預防防火宣導等得宜，故更能提升整體團隊救災戰力。因救災得宜，適時給予災民救助，幸皆未發生人員死亡案件，創造轄區內市民無災害空間。擔任消防工作二十年間，參與救護救災救人無數，獲記功嘉獎三百餘次，且未獲任何行政處分，深受長官肯定，這是洪分隊長引以為傲之處。

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是現代福利國家追求的目標，政府執行消防工作的良窳，不但攸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同時也是確保全市政治、經濟持續穩健發展的基石。因此，公共安全乃目前我國政府最重要施政作為之一，



高雄市育英護校防火常識講習

而消防工作更是公共安全最重要範疇。今後消防工作將面臨各式各樣且更高難度災害的挑戰，定更加努力建立健全的基礎消防工作組織，以更精進的戰技及團隊毅力，面對環境挑戰，克服任何困難。深信全體協同一致，全心投入，定能達成上級交付任務，並獲得社會與市民衷心地肯定，讓市民生活在無災無害的生活環境中。

洪分隊長以其在消防工作領域中的優越表現，獲選為高雄市九十年模範公務人員，更進一步得到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的肯定。他仍謙虛的認為，全體消防同仁都和他一樣在工作崗位盡心盡力的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而他只是較幸運代表他們領取這項獎項，往後日子更應竭盡所能，發揮種子效果及影響力，以不負國民的付託。他更從經驗中體會到：「服務的機會，是要爭取的」；把握為市民服務的每一次機會，因為求助於消防人員的市民必定是危急且無助的。身為社會安全的重要一道防線，更要堅守崗位，認真負責。消防人員應珍惜為民服務的機會，忠於職守，捍衛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國中指導學生消防滅火

評審委員會委員介紹



吳委員兼代召集人容明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學歷：

- 國立中興大學法學士
- 國立中興大學法學碩士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經歷：

- 國立台北大學兼任教授
- 國立政治大學兼任教授
- 經濟部工業局薦任技士、技正
- 臺北市政府地政處主任、主任秘書、副處長
- 臺灣省政府地政處副處長、處長
- 臺灣省政府副秘書長
- 考試院秘書長
- 臺灣省常務副省長、政務副省長
- 行政院政務委員

現職：

- 銓敘部部長兼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委員會主任委員



張委員紘炬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八年三月十五日

學歷：

- 私立淡江大學數學系學士
- 私立淡江大學數學研究所碩士
- 私立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博士

經歷：

- 私立東吳大學商用數學系講師、副教授
- 私立淡江大學統計系教授兼主任
- 私立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 私立淡江大學夜間學院教授兼院長
- 私立淡江大學研究學院教授兼院長
- 私立淡江大學教授兼財政副校長
- 私立淡江大學教授兼學術副校長

現職：

- 私立淡江大學校長、管理科學研究所教授



簡委員茂發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年二月二十五日

學歷：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士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碩士
- 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教育心理博士

經歷：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助教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系講師、副教授、教授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 國立臺中師範學院院長
- 中國測驗學會理事長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教授
- 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理事長
- 國立師範大學教務長、副校長
- 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委員
- 中國教育學會理事長

現職：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長



阮委員大年

出生日期：

民國二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學歷：

- 私立東海大學化工系學士
- 美國北德州大學化學碩士
- 美國南加州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經歷：

-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副教授、化工系主任、院長
- 私立中原大學校長
- 行政院科技顧問執行秘書
- 教育部政務次長
- 國立交通大學校長
- 私立東海大學校長、講座教授
- 國立台中商業專科學校教授

現職：

- 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校長



戴委員東原

出生日期：

民國二十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學歷：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系畢業
- 美國密西根大學內分泌及新陳代謝科進修
- 日本國立新瀉大學醫學博士

經歷：

- 臺灣省立桃園醫院副院長
- 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醫院院長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副院長、院長
- 國立臺灣大學附設醫院院長
- 中華民國家庭醫學會理事長
- 中華民國醫院行政協會、內科醫學會、醫療品質協會等理監事
- 全民健保醫療費用協定委員會委員、醫學中心協會召集委員

現職：

-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內科教授



鄭委員丁旺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一年二月十五日

學歷：

美國密蘇里大學博士

經歷：

- 國立政治大學教授兼會計系主任
- 國立政治大學教授兼商學院院長
- 國立政治大學教授兼教務長
- 國立政治大學校長
- 中央銀行監事
- 中國石油公司監察人
- 彰化銀行監察人

現職：

-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教授



張委員潤書

出生日期：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十四日

學歷：

-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政治學碩士

經歷：

- 國立政治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主任、研究所所長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院長
- 國立政治大學公企中心主任
-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典試委員

現職：

- 國立政治大學兼任教授



劉委員光華

出生日期：

民國三十二年九月十九日

學歷：

-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研究所法學博士

經歷：

- 立法院第二屆、第三屆立法委員

現職：

- 立法院第四屆立法委員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兼任副教授



柴委員松林

出生日期：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

學歷：

- 法國高等研究院博士

經歷：

-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教授
- 國立交通大學共同科主任
- 消費者文教基金會等公益團體創辦人
- 行政院顧問

現職：

- 中國人權協會理事長



賴委員浩敏

出生日期：

民國二十八年一月二日

學歷：

- 國立台灣大學法學士
- 日本東京大學法學碩士

經歷：

-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勞工系講師
- 臺灣法學會常務理（監）事
- 臺北律師公會理事、常務理事
-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常務理事
- 國家發展會議副召集人
- 中華民國律師懲戒覆審委員會委員長
- 總統府跨黨派小組遴選委員會召集人

現職：

- 中央選舉委員會委員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委員
- 行政院中央廉政會委員
- 萬國法律事務所創所暨主持律師
- 日本交流協會法律顧問



許委員惠祐

出生日期：

民國四十一年十一月二日

學歷：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士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碩士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 德國慕尼黑大學在職進修

經歷：

- 臺南地方法院法官
- 臺北地方法院士林分院法官
- 臺北地方法院法官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法律服務處處長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副秘書長
-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現職：

-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秘書長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活動紀實

壹、前言

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考試院修正發布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以下簡稱激勵辦法），增訂第十二條至第十五條條文，明定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及表揚。銓敘部嗣依前開規定，研訂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經考試院同年七月五日八八考台組貳一字第○四二二六號函核備在案，銓敘部爰於同年九月九日函轉實施，並據以辦理八十八、八十九兩年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及表揚。嗣遵照考試院會議決定與實際業務需要，修正作業要點，並報經考試院九十年八月三日九十考台組貳二字第○九○○○五二一七號函核備，銓敘部乃於同年十月十三日函轉實施，並據以辦理本（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及表揚相關事宜。

銓敘部為辦理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相關活動，以臨時任務編組方式，組成「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事宜專案小組」，由常務次長擔任召集人，下設劃、行政等二組，不定期召開會議研商處理相關事宜。

貳、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作業概況

本年係第三次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經參考八十八年及八十九年實務經驗，詳予規劃作業方式和流程，力求選拔公平、公正及周延。茲就此次選拔作業說明如次：

一、通函各主辦機關遴薦人員參加選拔

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銓敘部於本年七月三日以九十管二字第二○四四一三四號函請總統府、國民大會、國家安全會議、五院、各部、會、處、局、署及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等選拔模範公務人員之主辦機

關，依激勵辦法及作業要點相關規定，遴薦符合激勵辦法第十二條規定具有傑出貢獻事蹟者，檢附具體事蹟簡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於本年七月底前函送銓敘部彙整。

二、初步審查證件

銓敘部對於各主辦機關所遴薦之人員，先行審查其是否曾當選為模範公務人員，再就證件初步審查及透過全國公務人力資料庫查詢，其有無激勵辦法第八條規定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之情形（即最近三年內無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平時考核受記過以上之處分及考績曾列丙等以下之情形）。初步審查工作應於九月底前完成，並造冊提請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審議。本年各主辦機關共遴薦七十九人。

三、籌組評審委員會

依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第一項）評審委員會依激勵辦法第十四條規定置評審委員九人至十一人，除考試院副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外，餘由考試院聘請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組成之，並由召集人擔任評審會議主席。（第二項）前項召集人因故無法召集會議時，得由考試院院長指定代理人為之。（第三項）評審委員之遴聘，由銓敘部於當年底就應聘之委員人數，加倍遴薦建議名單陳報考試院院長圈選之。」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經考試院許院長指定銓敘部吳部長容明兼代召集人，並聘請淡江大學張校長紘炬、臺灣師範大學簡校長茂發、臺中技術學院阮校長大年、臺灣大學醫學院戴教授東原、政治大學鄭教授丁旺、政治大學張教授潤書、劉立法委員光華、中國人權協會柴理事長松林、中央選舉委員會賴委員浩敏、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許秘書長惠祐等十位委員組成。

四、召開評審委員會議

（一）評審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於十月二日下午四時整在銓敘部中興樓五樓第一會議室舉行，會中全體評審委員就承辦單位所擬具之審議規定、初審作業方式及評審作業時程等三個提案廣泛討論，決議採初審、複審及決審三階段進行，最後選出之得獎人以不超過十人為限。本年經各主辦機關遴薦合於資格條件，提請評審委員會審議者共計七十九人。為利審查之進行，除召集人主持審議事宜不參與審查外，以每二位評審委員為一組，計分成五組，並以抽籤方式決定所審查之組別。會議於下午五時三十分結束。

(二) 評審委員初審及承辦單位配合作業

各組評審委員於第一次會議後，分別就該組被遴薦人員十五至十六人之具體事蹟簡介表所填列之事蹟及相關證明文件進行初審，於十月十六日前完成初審作業，推薦五至六人並填寫初審推薦表交銓敘部彙整。銓敘部承辦單位除將被推薦者之初審推薦表及具體事蹟簡介表分送全體評審委員進行複審外，並就被推薦者之事蹟適用激勵辦法第十二條各款情形加以分類。經統計被推薦者之機關、性別、官等、職務等屬性，繪製歷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初審推薦情形統計表，俾供評審委員作為複審及決審時參考。

(三) 承辦單位再查明資格及評審委員複審

經評審委員初審後，各組共計推薦二十七人進入複審。承辦單位逐一查閱檔案卷及電洽服務機關，查明推薦之二十七人於最近三年內，有無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平時考核受記過以上之處分及考績曾列丙等以下之情形；如經查明確有上開情事者，則取消其決審資格。經詳查後，確定渠等均無上開情事，爰於十月二十四日將進入複審二十七人之具體事蹟簡介表、初審推薦表及歷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初審推薦情形統計表，分送全體評審委員進行複審。

(四) 評審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於十月三十日下午四時整在銓敘部中興樓五樓第一會議室舉行，會中由各組評審委員就初審結果及推薦情形提出報告，並將初審及複審過程中事蹟較為特殊之被推薦者介紹提供其他評審委

員參考。隨後即就決審投票方式提請討論並表決。經決議決審由全體評審委員採無記名投票方式，每位評審委員以圈選十人為原則，圈選超過十人者為無效票，以得票最高之前十名為當選人，當選人得票數應達全體評審委員人數二分之一（亦即六票）以上；得票數如未達六票時，扣除得票數已達六票以上之當選人外不足之數，取其加倍人數（如當選人尚不足額一人時，以得票較高之前二人參加投票；不足額二人時，以得票較高之前四人參加投票；其餘類推）再投票產生；第十名有二人以上同票數時，再投票以得票數較高者為當選人。會議於下午五時三十分結束。

(五) 評審委員會決定得獎人

依激勵辦法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略以，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由評審委員會審議決定；另依作業要點第七點規定略以，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每年得獎人數，由評審委員會決定，爰經評審委員投票決定，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十位得獎人依得票數高低排序（同票數者依分組編號列序）為：司法院林科長吉輝、國立故宮博物院林技士勝伴、交通部公路局第二區工程處錢幫工程司伯冠、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周科長麗華、台中縣石岡鄉立圖書館呂管理員坤樹、宜蘭縣政府農業局陳局長鑫益、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夏主任秘書錦春、台南市東區戶政事務所張主任秋菊、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蘇所長玉本、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洪分隊長隆發。前開十位得獎人，如以性別區分：男性八人、女性二人；以機關區分：中央及地方機關各五人；以官等區分：簡任三人、薦任六人、委任一人；以職務區分：主管九人、非主管一人；以工作性質區分，涵括：司法、技藝、交通、社政、文化、農業、戶政、機械、消防等領域。

五、考試院院長確定得獎人名單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審議結果，經銓敘部於十一月二日簽奉考試院許院長核定，確定十位得獎人名單。至此，選拔過程圓滿完成。

參、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活動概況

為辦理表揚相關活動，銓敘部前於七月五日以臨時任務編組方式，組成「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事宜專案小組」，由務次長擔任召集人，下設總幹事由人事管理司司長擔任，以統一對外聯繫窗口。另成立行政組及規劃組，行政組負責新聞、庶務、安全等工作，規劃組負責規劃及活動各項事宜。有關籌辦表揚大會之規劃及行政各項事宜，均先提會討論，再依決議據以執行。茲就本次表揚籌備事宜及活動說明如次：

一、獎座及表揚大會相關資料之規劃設計

得獎人獎座經委託製作，係以「雙手捧圓心」圖形之理念設計，闡明公務人員與民眾之關係，強調公務人員廣納民眾建言，掌握民眾需求與意願，並永遠以民眾福祉為依歸。表揚大會相關資料亦經委託廠商設計，印製請柬、貴賓證、表揚大會程序表及得獎人簡介等。

二、發布新聞及上網

得獎人名單確定後，即於十一月九日發布新聞稿，且將得獎人名單及相關訊息於十一月十二日上載銓敘部全球資訊網網站。表揚大會當日，並邀請各傳播媒體派員採訪。

三、表揚大會

本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於考試院傳賢樓十樓大禮堂舉行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表揚大會，當日中午並由許院長設宴款待得獎人及其眷屬。表揚大會由許院長主持，除恭請 陳總統頒發賀電外，並由簡委員茂發代表評審委員會致詞。另由行政院張院長、立法院王院長、司法院翁院長、監察院錢院長及許院長等五院院長致詞、頒發得獎人獎座及獎金，並穿插得獎人VCR影片、得獎人感言及節目表演等。另為力求表演節目多元、精緻，經銓敘部規劃安排考試院國樂社、一人樂隊、聲樂家簡文秀及相聲表演等穿插演出。表揚大會與會人員，除邀請中央及地方各

主辦機關首長、考試院及所屬機關長官與同仁、評審委員參加外，並邀請得獎人之親友及服務機關長官等貴賓共襄盛舉。表揚大會預定於下午四時三十分結束。

四、得獎人及其眷屬晉見 總統

為彰顯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之殊榮，考試院將另行安排得獎人及其眷屬一人，於十二月下旬晉見 總統，並由考試院院長、秘書長、銓敘部部長及承辦單位司長陪同晉見。

肆、結語

本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作業，自通函各主辦機關遴薦人員至確定得獎人名單為止，歷時將近五個月，於此段時間，所有之規劃作業及整個評審過程，可謂非常嚴謹。因為，考試院希望透過最公平、公正之方式，真正選拔出在工作崗位上具有傑出表現，同時對社會、國家具有卓越貢獻之優秀公務人員。另表揚大會之整個籌劃過程，銓敘部承辦相關同仁更是投注全部心力，大家群策群力，充分發揮分工合作精神，使得表揚大會能夠圓滿順利。希望藉由本次選拔及表揚活動，能使全體公務人員更加肯定自己，激發更高之榮譽感，繼續為國家社會奉獻心力。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決選投票統計

| | |
|--------|--------|
| 35 林姓 | 43 夏錦春 |
| 2 林古輝 | 45 楊素敏 |
| 7 藍玉木 | 48 蔡寶經 |
| 9 楊茂壽 | 51 黃明耀 |
| 10 陳美伶 | 52 周見華 |
| 12 陸伯冠 | 53 呂坤樹 |
| 15 藍隆城 | 62 曾漢洲 |
| 17 藍國亮 | 63 張益隆 |
| 18 劉英君 | 64 劉見祥 |
| 27 張見彬 | 67 鍾慶華 |
| 29 林基偉 | 70 李冠廷 |
| 32 洪隆登 | 74 李冠誠 |
| 35 李茂雄 | |
| 36 王時俊 | |
| 39 郭泮瑛 | |



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考試院八七考台組貳一字第第八七三七號令修正發布

- 第一條 為提昇公務人員品德修養、鼓勵工作意願及發揮工作潛能，以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有關公務人員之激勵事項，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外，依本辦法行之。
-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之對象如下：
- 一、行政機關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
 - 二、公營事業人員。
 - 三、聘任、聘用、僱用及約僱人員。
 - 四、公立學校職員。
- 前項第三款人員，不包括公立學校教師。
- 第四條 各機關為提昇所屬人員品德修養，得採下列方式行之：
- 一、定期公開表揚機關內熱心公益或品德優良足資表率者。
 - 二、各級主管人員應身先倡導品德修養，並確實考核所屬人員生活言行。
 - 三、充實圖書設備，鼓勵閱讀品德修養之書籍。
 - 四、在機關內成立各類社團，提倡正當休閒活動。
 - 五、定期舉辦有關激勵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之專題演講，並辦理各種有益身心之活動。
 - 六、其他適當方式。
- 第五條 各機關為激勵所屬人員工作意願，得採下列方式行之：
- 一、配合個人能力、興趣與專長，指派適當工作。
 - 二、落實內部分層負責、充分授權。
 - 三、實施職務輪調，增進工作歷練。
 - 四、厲行工作簡化，提高行政效率。
 - 五、建立溝通管道，並審慎處理陳述事項。
 - 六、改善領導方法，擴大人員參與，發揮團隊精神。
 - 七、充實現代化設施，有效改善辦公環境。
 - 八、其他適當方式。
- 第六條 各機關為發揮所屬人員工作潛能，得採下列方式行之：
- 一、鼓勵參加各項訓練進修，增進工作知能。

- 二、定期舉辦與業務相關之講習、研討及活動，充實專業知能。
- 三、培育工作績效優異者，以利人才儲備。
- 四、暢通陞遷管道，提供發展機會。
- 五、定期舉行研究發展會報，改進機關業務。
- 六、研訂各項競賽辦法，激發上進心與榮譽感。
- 七、其他適當方式。

第七條 各機關依公務人員任用法律任用、派用、聘任、聘用及依原雇員管理規則僱用之現職人員，品行優良且上年內在本機關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得被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

- 一、忠於職守，積極工作，成績顯著者。
 - 二、遵守紀律，廉潔奉公，足為模範者。
 - 三、行為及工作上有優良表現，服務態度優良者。
 - 四、對經辦業務，能針對時弊，提出革新措施，經採行確具成效者。
 - 五、對上級交付之重要工作，能克服困難，圓滿達成任務者。
 - 六、辦理為民服務業務，工作績效特優且服務態度良好，有具體事蹟者。
 - 七、其他特殊優良事蹟，足為公務人員表率者。
- 公立學校校長暨教師以外之教育人員及公營事業人員得準用前項規定。

第八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

- 一、最近三年內曾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或平時考核受記過以上之處分者。
- 二、最近三年內考績曾列丙等以下者。

第九條 模範公務人員之選拔，中央機關由總統府、國民大會、國家安全會議、五院、各部、會、處、局、署及同層級之機關等，地方機關由省（市）政府、縣（市）政府，分別主辦，每年定期舉辦一次，其名額及詳細規定，由各主辦機關自行訂定。

第十條 各機關應於每年四月底前將上年符合選拔條件之人員，報送各該主辦機關。各主辦機關應組成審議小組公正審議，將審議結果簽報機關首長核定後，應登載於被選拔者個人人事資料中，並函送銓敘部登記備查。

第十一條 各主辦機關應公開表揚獲選之各模範公務人員，頒給獎狀乙幀及獎金新台幣五萬元，並給公假五天。

第十二條 各機關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者，如具有下列各款事蹟之一者，得頒給公務人員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

傑出貢獻獎：

- 一、在工作中有發明、創造，為國家取得顯著經濟效益及增進社會公益者。
- 二、對主管業務提出重大革新方案，建立制度有顯著成效者。
- 三、維護公共財產，節約國家資源有顯著成效者。
- 四、防止或挽救重大事故有功，使國家和人民利益免受或減少損失者。
- 五、搶救重大災害、危險或消弭重大意外事故，奮不顧身，處置得宜，對維護生命、財產有重大貢獻者。
- 六、查舉不法，對維護國家安全、社會安寧或澄清吏治有重大貢獻者。
- 七、為國家爭得重大榮譽或利益有具體事蹟者。
- 八、其他具體傑出事蹟值得表揚者。

第十三條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辦理，由各主辦機關將符合選拔條件人員之具體事蹟簡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於每年七月底前函送銓敘部彙整後，報請考試院組成之評審委員會審議。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每年以不超過十人為限。

第一項具體事蹟簡介表格式，由銓敘部定之。

第十四條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由考試院邀請各界公正人士九人至十一人組成評審委員會審議決定之；委員會由考試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

前項審議及表揚作業相關規定，由銓敘部訂定之。

第十五條 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由考試院將其傑出事蹟編印專輯公開表揚，除原模範公務人員應給之獎勵外，再頒給獎座一座、獎金新台幣十萬元及給予公假五天。

第十六條 各機關對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或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得免經甄審優先陞任。

第十七條 獲選為模範公務人員或獲頒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事後如發現有不實之情事，主辦機關應註銷其獲選資格、追繳其獎金及函送銓敘部登記備查。

第十八條 各主辦機關辦理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事項所需經費，得編列年度預算；辦理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及表揚所需經費，由銓敘部編列預算支應。

第十九條 本辦法自發布日施行。

本辦法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七日修正條文，自八十八年七月一日施行。

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選拔及表揚作業要點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五日考試院八八考台組貳一字第〇四二三六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九日銓敘部八八台甄二字第一七八四七三二號函發布

中華民國九十年八月三日考試院考台組貳二字第〇九〇〇〇〇五二一七號函核備

中華民國九十年八月十三日銓敘部九十管二字第二〇五七五六〇號函修正

- 一、本要點依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以下簡稱激勵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訂定之。
- 二、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辦理，由總統府、國民大會、國家安全會議、五院、各部、會、處、局、署及同層級之機關、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等選拔模範公務人員之主辦機關（以下簡稱各機關），依激勵辦法第十三條規定，自歷年獲選之模範公務人員中，遴薦符合激勵辦法第十二條規定者，檢附具體事蹟簡介表及有關證明文件，於當年七月底前函送銓敘部彙整。具體事蹟簡介表格式如附表。
- 三、銓敘部對於各機關遴薦人員，應先初步審查證件及有無激勵辦法第八條規定不得選拔為模範公務人員之情形；如有必要，得函請各機關檢送其他相關資料。
初步審查工作應於當年九月底前完成並提請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評審委員會）審議。
- 四、評審委員會依激勵辦法第十四條規定置評審委員九人至十一人，除考試院副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外，餘由考試院聘請專家、學者、社會賢達組成之，並由召集人擔任評審會議主席。
前項召集人因故無法召集會議時，得由考試院院長指定代理人為之。
評審委員之遴聘，由銓敘部於當年九月底前就應聘之委員人數，加倍遴薦建議名單陳報考試院院長圈選之。
- 五、為辦理當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審議事宜，得由銓敘部擬訂相關規定，提請評審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
- 六、評審委員會委員與各機關遴薦人員有配偶或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關係者，應自行迴避。
- 七、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每年得獎人數，由評審委員會決定之。但以不超過十人為限。
- 八、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之選拔，應於當年十一月底前完成。
- 九、獲選為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者，由考試院於當年十二月舉辦表揚大會公開表揚，請考試院院長主持，頒發獎座一座及獎金新台幣十萬元；並將其傑出事蹟編印專輯，分送有關機關團體。
- 十、各機關對所遴薦人員，於評審委員會審議決定前，如有職務異動等情事發生，應即函知銓敘部；其有違法或重大過失之情事、或其他重大不良事蹟者，應函請撤回。表揚前發現者，亦同。於表揚後發現有不實之情事者，各機關應追繳其獎金，並函由考試院註銷其獲選資格及獎座。



九十年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得獎人專輯

發行人 吳容明

出版者 銓敘部

地址 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一號

總編輯 吳聰成

編輯 楊麗明、蔡明叡、郭哲光、
林文益、邱瓊輝

美術編輯 林文益、邱瓊輝

印刷 文行印刷公司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一日
